

公司代码：603817

公司简称：海峡环保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徐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95,509,128.87元，具备实施分红的条件。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4,358,75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427,686.44元(含税)。鉴于公司在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24,046,127.16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合计38,473,813.6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06%。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徐婷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年报全文及摘要
	载有法定代表人徐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峡环保	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福州国资委	指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福州水务、控股股东	指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红庙岭海环	指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琅岐海环	指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青口海环	指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榕北海环	指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榕东海环	指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连坂海环	指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永泰海环	指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侯官海环	指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监测	指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金溪海环	指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蓝园海环	指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海滨	指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城海环	指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寿光海环	指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海环	指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滨海海环	指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榕樟海环	指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柘荣海环	指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源海环	指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泗阳	指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江苏海环	指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北峰海环	指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环洗涤	指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资公司	指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海峡生态	指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海环科技	指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黎阳环保	指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融泉	指	福建海环融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海环服务	指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三明海环	指	福建三明海环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沪榕海环	指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深投海环	指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洋里收运	指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大件处置	指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首创海环	指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峡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Haix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x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	林志军	陈秀兰
电话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传真	0591-83626529	0591-83626529
电子信箱	0591-83626529	0591-83626529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4
公司网址	http://www.fjxhb.com/
电子信箱	fjxhb@fjxhb.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峡环保	60381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霞、陈敏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田金火、何一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7月至2023年12月为法定持续督导期。公司2022年7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在本次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保荐机构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15,878,138.00	1,054,099,934.23	15.35	1,044,667,55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750,265.32	144,323,113.16	32.86	147,940,71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433,006.46	131,906,259.91	33.00	133,433,21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5,519.46	147,136,322.04	-34.73	50,589,285.3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0,962,953.58	2,682,643,281.39	5.16	2,558,238,851.66
总资产	6,760,979,297.66	6,186,067,709.88	9.29	5,827,911,776.0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88	0.2701	32.84	0.3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44	0.2730	26.15	0.3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0.3283	0.2469	32.97	0.2711

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5	5.52	增加1.43个百分点	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5.05	增加1.31个百分点	5.9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7,674,140.61	331,744,108.98	285,281,828.51	341,178,0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61,304.89	65,887,349.76	51,964,328.82	20,837,28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235,250.28	61,723,497.10	47,458,316.25	17,015,94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77,371.22	138,193,467.90	-65,494,027.98	121,813,450.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26.80		1,677,266.01	-989,928.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	14,125,477.63		11,679,061.75	21,157,414.62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37,800.04		3,049,534.24	1,330,602.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2,062.19		-157,691.19	-4,003,88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7,149.58		2,763,465.03	2,720,629.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7,704.62		1,067,852.53	266,070.47
合计	16,317,258.86		12,416,853.25	14,507,499.6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307,188.89	177,888,604.16	-12,418,584.73	4,237,800.04
应收款项融资	472,500.00	504,138.83	31,638.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合计	195,308,888.89	182,921,942.99	-12,386,945.90	4,237,800.04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格局与政策环境，公司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在董事会的精准引领与科学决策下，砥砺奋进、精准施策，从精细管理、精筑考核体系、提速工程项目到坚持技术创新，多维度发力，斩获亮眼阶段性成果，为企业持续发展蓄势赋能。现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经营成果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67.6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29%；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1,587.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35%；实现利润总额18,623.9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9,175.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86%。

（二）主营业务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量45,921.54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14.34%；实际结算量47,931.57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12.48%；垃圾渗沥液处理量96.10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6.79%，实际结算量96.10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6.79%。

（三）主要工作总结

1. 党建引领方向，巩固企业航舵

紧扣“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核心主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企业改革与高质量发展注入坚强的政治和组织动力。一是把准政治方向，研究制定《关于深化主题教育推动“转作风、强服务、办实事、促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等五项方案，为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提供制度支撑。二是强化党建引领，制

定并实施《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4 年学习计划》，深化对重要讲话和理论论述的学习，并成立党纪学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党纪教育有序推进。三是夯实基层党建，依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编制《党支部工作实务标准化手册》，提高基层党务工作者实务能力，推动党支部工作质量全面提升。四是筑牢舆论阵地，通过理论授课与实战演练相结合，开展舆情管理专项培训，增强基层舆情应对和处置能力。五是企业主要负责人作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党建工作的关键推动者，定期听取法治建设进展情况报告，借助党建监督与指导力量，确保法治建设工作沿着正确方向高效推进。

2. 精细管理举措，推动高效运营

秉持“做专总部、做强片区、做实项目”的发展理念，全力推动片区高效管理与公司运营提效。一是精心编制《关于南部片区推进片区化管理模式的指导意见》，为片区化管理转型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从顶层设计层面明确方向。在此基础上，针对关键岗位开展精准培训，依据片区化管理的实际操作需求，量身定制培训内容，确保一线人员熟练掌握片区化管理的实操要点，助力南部片区快速步入高效管理轨道。二是编制发布《设备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试行）》，构建起污水处理设备从采购、使用、维护到报废的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通过对设备全生命周期的精细化管控，有效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为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的提升持续注入动力。

3. 精筑考核体系，强化战略引领

聚焦管理效能提升，通过优化考核制度、搭建管理系统、强化督办反馈机制等多方面举措，全面优化考核体系。一是对《部门组织绩效管理制度》进行深度优化，并结合公司年度重点工作，精准编制、及时发布《2024 年重点工作考核细则》，为考核工作提供明确、量化的执行标准，确保考核结果真实反映各部门工作成效，从制度层面夯实管理基础。二是紧跟管理前沿趋势，以管理需求为导向，搭建并高效运行“部门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实现重点任务从计划制定、执行跟踪到结果评估全流程清单化、信息化、数字化、看板化管理，让工作推进过程清晰透明，便于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利用数字化手段提升管理效率。三是强化三级重点工作督办机制，充分发挥经营业绩考核对公司发展的战略引领与驱动作用，以严格机制保障管理目标的实现，推动公司始终沿着既定战略目标稳步前行。

4. 提速工程项目，厚积发展潜能

围绕污水处理及相关项目建设运营与结算这一关键任务，凭借科学规划、高效执行与持续攻坚，在各个环节均取得了一系列令人瞩目的显著进展。一是多个污水处理厂的改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有序落地并投入运营。闽清梅溪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项目转入商业运营；青口新区环境工程（污水处理厂）的扩能及提标改造工程已进入商业试运行阶段；泗阳污水处理厂二期改扩建项目和闽侯城关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项目均已完工并顺利投产。二是部分项目在通水及试运行环节实现关键突破。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 PPP 项目已具备试运行条件；滨海空港污水处理厂已达到通水标准；红庙岭新建工程完成阶段性扩能；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不仅完成竣工验收，还完成设备联动调试及系统工艺调试，实现达标出水，项目建设成果初显。三是已竣工未结算项目的结算工作取得实质成效。顺利完成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闽清县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EPC 建设项目等工程项目的结算任务，推动项目圆满收尾。同时，出台工程预结算审核细则，有效解决了影响污水费定价的结算缓慢问题。

5. 坚持技术创新，培育新质力量

顺应国企改革时代大势，积极打造特色技术体系，全力培育新质生产力。一是技术研发成绩卓著，多个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实现成果转化，达成降本增效目标；引入契合特定场地能耗需求的先进处理技术及装备，有效化解垃圾渗沥液浓缩液处置难题。二是专利成果收获颇丰，新获得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23项、登记软件著作权14项。三是行业影响力持续攀升。深度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参编的《曝气生物滤池工程技术规程》（T/CECS 265-2024）福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低碳运行技术标准》（DBJ/T13-470-2024）经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批准正式发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负责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运营、管理及维护。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中“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大类下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代码：D4620）。

（二）行业产业链

污水处理上游主要包括各类污水处理设备、污水排放管网、污水处理药剂、水质监测设备以及污泥处理设备的生产制造；中游主要是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以及运营；下游是污水处理末端市场，主要是指中水回用、污泥处理以及污水排放等后续环节。

（三）行业特点

1. 周期性

基础民生行业需求稳定，对经济周期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盈利能力受能源、基础性生产资料价格的波动性影响较小，其主要周期性体现为投资建设的周期性。污水处理设施作为某一地区的基础设施，其建设规模要满足该地区一定时期的需要，适当超前建设。当地区经济发展和人口增长达到一定水平，其污水处理能力出现饱和和迹象时，通常会按照远期规划目标（一般为10年-20年）对现有产能进行改扩建或是建设新的污水处理设施。

2. 区域性

行业区域性较为明显。因管网具有不可移动性及不可替代性，污水处理企业只能在其污水收集管网覆盖的范围内开展业务。因而一个城市排水业务发展受制于该城市城区及城市规划发展区域。

（四）行业准入及壁垒

1. 政府授权

水环境治理作为最基本的民生保障，依法实施特许经营。对于想进入该行业的企业而言，取得包括特许经营权等在内的政府批准及授权是从事相关业务的重要前提条件，而特许经营授权通常有排他性和长期性的特点，因此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专营性，这就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其他潜在市场竞争者进入的难度。

2. 地域壁垒

行业发展受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经济发展状况影响。排水设施与服务辖区一旦确定，投资运营商在服务辖区市场上的经营与占有率便具有支配性，因此该行业长期以来都具有显著的地区垄断性。被授予污水处理等排他性特许经营权的企业在当地具有突出优势，对于拟跨地区竞争者而言具有较大的准入难度。

3. 资金壁垒

作为高度资本密集型行业，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而服务结算价格受到政策管制，处理量也难以短时间内有较大幅度的提升，造成此类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对于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有较大的资金壁垒及融资能力要求。

4. 技术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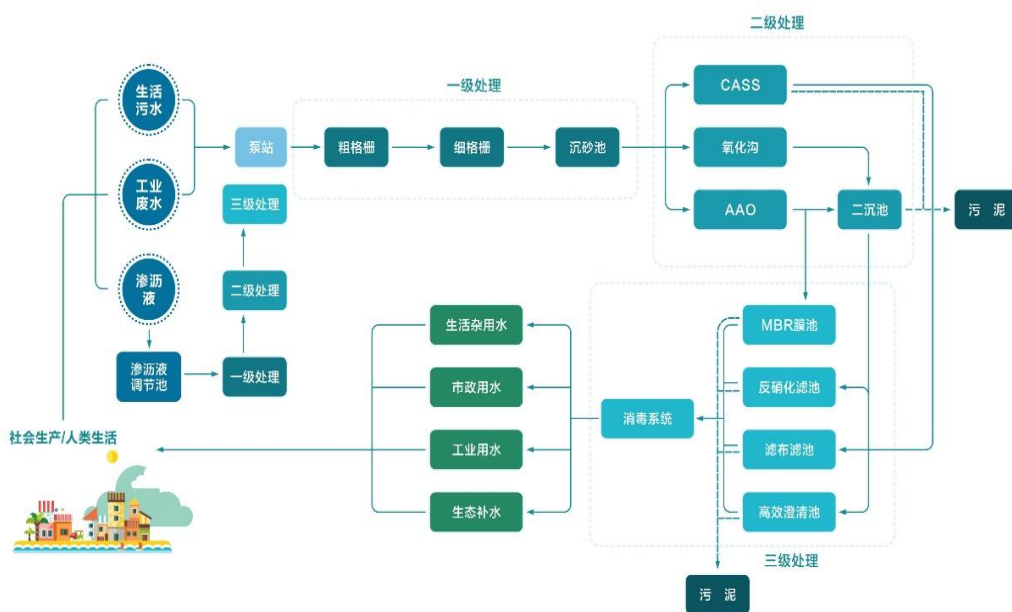
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是一个系统性的工程，其技术范围涉及工程建设、材料学、微生物学、化学、物理学和工业自动化等多个专业领域。随着我国对于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监管不断趋严，各地政府及其下属部门都极为看重水处理企业既往业绩及技术实力，过硬的技术经验成为了水处理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门槛。水处理企业必须具有同类或同性质的水处理项目的成功服务经验、具备一流的专业人才队伍、拥有先进的水处理技术，才有机会获得优质的新项目。

（五）行业发展现状

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的《2023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显示，2023 年全国城市污水排放量为 660.49 亿吨，污水年处理量为 651.87 亿吨，污水处理率 98.69%。截至 2023 年末，全国城市共有污水处理厂 2,967 座，污水处理能力 22,653 万吨/日。2023 年全国县城污水排放量为 120.66 亿吨，污水年处理量为 117.83 亿吨，污水处理率 97.66%。截至 2023 年末，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厂数为 1,849 座，污水处理能力 4,378 万吨/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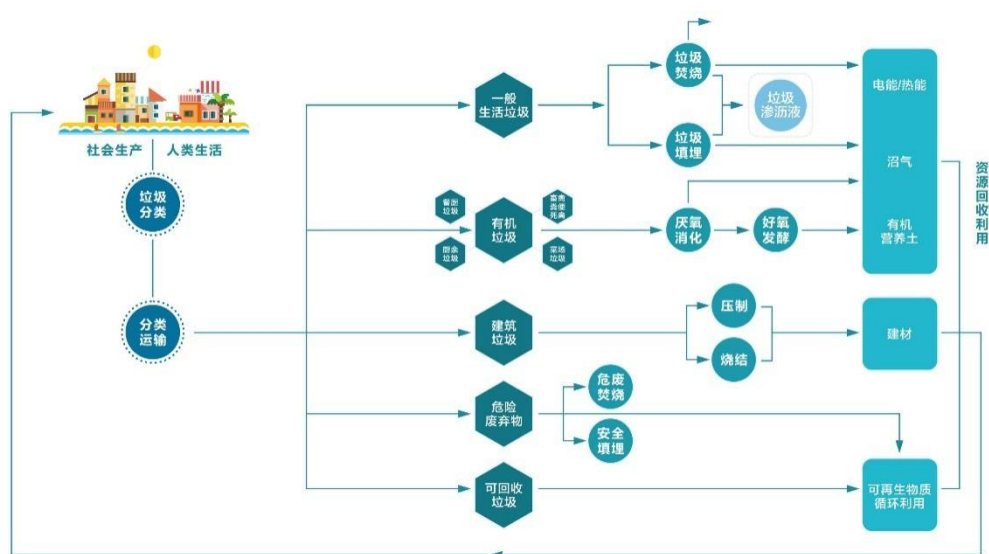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水处理业务



水处理业务覆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工业废水治理、村镇农污治理、垃圾渗沥液处理，采用自主投资、BOT、TOT、PPP、BOO、OM 模式运作，项目主要分布于福建省、江苏省、山东省、安徽省。公司投资运营 28 座污水处理设施（不含配套再生水厂）及 3 个村镇农污治理项目，设计处理能力合计 200.50 万吨/日，已投运产能约为 148.67 万吨/日。公司承接的污水处理设施接收来自泵站或调节池收集的各类污水，通过格栅、沉砂池等设备设施进行一级处理，去除污水中的较大悬浮物和固体废弃物；通过微生物新陈代谢及沉淀分离实现二级处理，降解大部分污染物并沉淀活性污泥；后经高效沉淀池、反硝化滤池、膜技术等深度处理工艺，进一步去除二级处理出水中的污染物并最终达标排放。对于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公司通过自建设施及外运处置相结合的方式对其进行减量化、无害化处理，提高资源利用率、减少环境污染。

（二）固废业务



公司固废业务覆盖固废产业链的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采用自主投资、PPP 模式运作。公司投资的渣土及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主要收纳来自城市旧城改造中建筑物或构筑物拆除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其中，拆迁垃圾经分拣、破碎、筛分，形成再生骨料，替代天然砂石制成路面砖、砌块、无机料等绿色再生建材产品，工程渣土、工程泥浆等经水洗、筛分后，回收再生砂替代天然砂用作细骨料，实现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公司投资的垃圾收转运项目、厨余垃圾处置项目、大件垃圾处置项目、危险废弃物处置项目、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通过对收纳的各类城市固体废物根据其特性有针对性地采用物理、化学、生物等工艺方法实现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三）综合技术服务

综合技术服务涉及智慧运营、环境监测等领域。公司整合国内、业内优势资源，组建科技型技术服务企业，培育轻资产发展引擎，对外输出环保设备系统集成和智慧水务系统技术服务；自主投资成立专业环境监测机构，为公司及其他检测需求企业提供“水和废水”、“固体废物”、“土壤和沉积物”、“环境空气和废气”、“水处理剂”、“噪声检测”六大领域检测服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专业运营管理优势

多年来，公司沉淀积累了丰富的专业运营管理经验并建立了强大的运营管理体系，现拥有国家“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运营资质并取得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成为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评定的 AAA 级信用企业。

凭借卓越的综合实力，公司连续两年蝉联“福建环保企业百强榜”并先后荣获“全国减排先进集体”“中国水业最具社会责任投资运营企业”“中国水业最具成长性投资运营企业”“水业最具专业化运营服务企业”“福建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优秀运营服务单位”等荣誉称号，入选福建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优秀会员单位”；下辖的污水处理项目在首届“双百跨越”污水处理标杆比选活动中力夺运营管理领域的“关键环节精确控制标杆污水处理厂”“信息化集成标杆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标杆污水处理厂”三项标杆；全资子公司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授予“2022年山东省城镇排水工作先进集体”并获评“双招双引暨新旧动能转换先进单位”、“2023年度潍坊市污水处理五星级企业”并蝉联寿光市“高品质城市建设表现突出单位”，其运行服务质量连续多次名列前茅。

（二）产业链整合优势

公司紧抓发展机遇，充分发挥技术和市场的协同效应，有效整合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的各种资源，延伸产业链、优化价值链，着力为客户提供项目咨询、规划、投资、建设、运营等全产业链服务。经过多年的奋力拼搏，公司趋向集团化、多元化发展，现业务范围覆盖垃圾渗沥液处理、污泥处理与处置、环保检测、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危险废弃物处置、生活垃圾收转运、大件垃圾处置、厨余垃圾处置及垃圾焚烧协同处置等领域，着力打造多门类、跨区域的环境治理服务平台。

（三）人才及技术优势

公司立足产业基因，以科技创新积极促进全要素生产率提升，从高标准建设科创平台、高质量推动科技攻关、高水平促进成果转化等方面发力，全面增强核心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化力度。一是持续加强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的深度融合，推动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成功搭建“福州市第八批专家工作站”、“福建省第三十三批省企业技术中心”，集团母公司与权属企业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一同入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成为当地重要的环保产业科技创新平台；二是紧扣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实际，持续发掘技术需求，重点发挥公司在水处理领域的产业底蕴和科技优势，借助产学研互融互通的合作模式，联合攻克“卡脖子”难题；三是持续推进前瞻性技术的研发及成果转化，累计取得发明专利授权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136 项并将具有前瞻性、实用性和可推广性的科技成果运用到生产中，有效促进了企业经济效益的提升；四是持续提升自主开发能力，公司旗下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主发明污水厂智能预警、智能控制、智能加药、智能工艺包及智慧水务系统等多项专利，其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通过 CMMI3 级认证，

成功应用于地表准 III、准 IV、中水回用等高标准水质净化厂及区域厂网一体化、全县域村镇农污、小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能够为项目全生命周期提供高质量经营智慧方案。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15,878,138.00	1,054,099,934.23	15.35
营业成本	727,062,125.59	671,316,884.67	8.30
销售费用	723,574.94	1,724,186.54	-58.03
管理费用	99,387,715.74	92,127,153.42	7.88
财务费用	95,076,118.25	76,344,439.86	24.54
研发费用	41,989,607.09	34,659,701.95	2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5,519.46	147,136,322.04	-3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90,646.42	-523,447,360.9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90,110.07	241,814,353.80	-22.6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污水处理结算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污水处理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海资公司受土地收储影响本年未发生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 970 万元，维修费减少 237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在建项目投产运营后利息费用化及生产经营需要有息负债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红庙岭第二轮渗沥液建设项目以金融资产模式核算，项目支出金额增长，从而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处理业务	1,057,981,700.06	599,717,679.36	43.31	24.30	17.53	增加 3.26

						个百分点
固废业务	21,247,760.55	22,521,733.45	-6.00	-37.32	-20.29	减少 22.65个 百分点
综合技术服务	124,364,561.79	97,496,412.98	21.60	-13.00	-18.04	增加4.82 个百分点
合计	1,203,594,022.40	719,735,825.79	40.20	17.08	9.47	增加4.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水处理业务	1,057,981,700.06	599,717,679.36	43.31	24.30	17.53	增加3.26 个百分点
固废业务	21,247,760.55	22,521,733.45	-6.00	-37.32	-20.29	减少 22.65个 百分点
综合技术服务	124,364,561.79	97,496,412.98	21.60	-13.00	-18.04	增加4.82 个百分点
合计	1,203,594,022.40	719,735,825.79	40.20	17.08	9.47	增加4.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福建省	1,016,038,202.37	577,897,078.79	43.12	22.96	17.11	增加2.84 个百分点
江苏省	160,805,445.37	120,962,530.86	24.78	-8.90	-15.20	增加5.60 个百分点
山东省	26,750,374.66	20,876,216.14	21.96	6.26	-2.28	增加6.83 个百分点
合计	1,203,594,022.40	719,735,825.79	40.20	17.08	9.47	增加4.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污水处理	万吨	45,921.54	47,931.57		14.34	12.48	
垃圾渗沥液 处理	万吨	96.10	96.10		6.79	6.79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污水处理销售量（结算量）超过生产量（实际处理量）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部分运营单位的部分运营月份出现保底水量高于实际处理量的情况，根据协议约定按保底水量作为结算量。

2. 污水处理生产量较上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福州市连坂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南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工程本年运营周期为一个完整年度，运营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2）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于本年转入正式商业运营；（3）福州青口新区环境工程（污水处理厂）扩能及提标改造工程、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于本年竣工投产，污水处理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水处理业务	折旧、摊销	182,599,094.23	31.58	171,221,410.98	36.40	6.65	
	人工	77,483,163.27	13.40	70,121,879.14	14.08	10.50	
	电费	102,688,241.75	17.76	97,654,018.54	16.30	5.16	
	药剂	64,733,094.79	11.20	53,477,717.75	11.06	21.05	
	污泥处理费	59,776,769.13	10.34	52,175,571.40	10.05	14.57	
	维修费	25,917,739.07	4.48	20,964,349.89	5.76	23.63	
	其他	64,961,114.17	11.24	44,671,910.51	6.35	45.42	主要系本期污水净化站委托运营成本及预计更新重置成本增加较多。
固废业务	折旧、摊销	6,738,662.58	29.92	10,183,750.36	36.04	-33.83	主要系本期海资公司受收储影响停产后成本相应减少。
	人工	823,047.28	3.65	1,832,273.90	6.49	-55.08	
	电费	199,914.46	0.89	330,865.36	1.17	-39.58	
	设备及工具材料费	1,399,467.91	6.21	6,988,459.53	24.73	-79.97	
	加工费	10,421,389.78	46.27	6,162,359.15	21.81	69.11	主要系海环海滨本期疏浚可利用物销售增加，该业务主要成本为加工费。
	车辆及运输费	1,539,474.77	6.84	1,570,810.60	5.56	-1.99	
	其他	1,399,776.67	6.22	1,185,410.46	4.20	18.08	
综合技术服务业务	折旧、摊销	3,456,791.83	3.55	5,084,667.90	4.27	-32.02	主要系本期海环科技截污治理项目的污水处理设备折旧摊销减少。
	人工	9,566,181.48	9.81	8,805,148.49	7.40	8.64	
	设备及工具材料费	73,595,448.68	75.48	95,205,542.32	80.04	-22.70	
	电费、水费、燃气费	5,934,917.42	6.09	6,397,248.36	5.38	-7.23	
	物流运输费	1,590,342.06	1.63				主要系本期新增海环融泉物流运输成本。
	其他	3,352,731.50	3.44	3,465,705.54	2.91	-3.2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水处理业务	折旧、摊销	182,599,094.23	31.58	171,221,410.98	36.40	6.65	
	人工	77,483,163.27	13.40	70,121,879.14	14.08	10.50	
	电费	102,688,241.75	17.76	97,654,018.54	16.30	5.16	
	药剂	64,733,094.79	11.20	53,477,717.75	11.06	21.05	
	污泥处理费	59,776,769.13	10.34	52,175,571.40	10.05	14.57	
	维修费	25,917,739.07	4.48	20,964,349.89	5.76	23.63	
	其他	64,961,114.17	11.24	44,671,910.51	6.35	45.42	主要系本期污水净化站委托运营成本及预计更新重置成本增加较多。
固废业务	折旧、摊销	6,738,662.58	29.92	10,183,750.36	36.04	-33.83	主要系本期海资公司受收储影响停产后成本相应减少。
	人工	823,047.28	3.65	1,832,273.90	6.49	-55.08	
	电费	199,914.46	0.89	330,865.36	1.17	-39.58	
	设备及工具材料费	1,399,467.91	6.21	6,988,459.53	24.73	-79.97	
	加工费	10,421,389.78	46.27	6,162,359.15	21.81	69.11	主要系海环海滨本期疏浚可利用物销售增加，该业务主要成本为加工费。
	车辆及运输费	1,539,474.77	6.84	1,570,810.60	5.56	-1.99	
	其他	1,399,776.67	6.22	1,185,410.46	4.20	18.08	
综合技术服务业务	折旧、摊销	3,456,791.83	3.55	5,084,667.90	4.27	-32.02	主要系本期海环科技截污治理项目的污水处理设备折旧摊销减少。
	人工	9,566,181.48	9.81	8,805,148.49	7.40	8.64	
	设备及工具材料费	73,595,448.68	75.48	95,205,542.32	80.04	-22.70	
	电费、水费、燃气费	5,934,917.42	6.09	6,397,248.36	5.38	-7.23	
	物流运输费	1,590,342.06	1.63				主要系本期新增海环融泉物流运输成本。
	其他	3,352,731.50	3.44	3,465,705.54	2.91	-3.2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91,579.3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5.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4,408.30	52.97
2	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9,640.13	7.93
3	中铁市政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7,047.62	5.80
4	福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856.77	4.82
5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工程中心	4,626.55	3.81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4,780.8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9.2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8,867.55	17.57
2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55.85	4.27
3	南京沐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503.54	2.98
4	南京三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8.67	2.28
5	福州东方速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105.23	2.19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723,574.94	1,724,186.54	-58.03
管理费用	99,387,715.74	92,127,153.42	7.88
财务费用	95,076,118.25	76,344,439.86	24.54
所得税费用	36,731,671.75	23,727,136.69	54.81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1,989,607.0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1,989,607.0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4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9.2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33
本科	103
专科	20
高中及以下	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1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5,519.46	147,136,322.04	-3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90,646.42	-523,447,360.9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90,110.07	241,814,353.80	-22.67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9,092,422.34	0.13	2,620,405.72	0.04	246.99	主要系本期末海环海滨预付采购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5,186,782.98	0.22	11,350,673.16	0.18	33.80	主要系本期押金、保证金金额增加
合同资产	795,175,704.88	11.76	460,086,361.59	7.44	72.83	主要系本期应收污水处理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83,350.75	0.26	12,778,475.26	0.21	39.95	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
长期应收款	810,260,105.09	11.98	158,255,047.35	2.56	412.00	主要系本期新增以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红庙岭第二轮渗沥液特许经营项目、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在建工程	1,699,651.11	0.03	52,797,446.89	0.85	-96.78	主要系本期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二期转固
短期借款	228,624,701.77	3.38	564,714,407.36	9.13	-59.51	主要系本期归还部分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0,937,753.93	0.16	799,000.00	0.01	1,268.93	主要系本期末本公司应付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合同负债	6,412,716.15	0.09	1,641,338.49	0.03	290.70	主要系本期末海环海滨、海环科技预收合同款项增加。
应交税费	30,333,076.84	0.45	17,591,513.08	0.28	72.43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40,288,640.71	0.60	142,047,001.71	2.30	-71.64	主要系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控股股东福

						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1,519,090.08	8.90	140,070,456.98	2.26	329.44	主要系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18,038,759.12	4.70	12,398,772.21	0.20	2,465.08	主要系本期新增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3亿元。
长期借款	1,102,147,323.95	16.30	820,137,388.38	13.26	34.39	主要系本期红庙岭海环、侯官海环等项目建设需要增加银行固定资产贷款。
长期应付款	416,426,346.81	6.16	248,878,063.54	4.02	67.32	主要系本期末控股股东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增加。
预计负债	101,062,663.93	1.49	69,536,621.09	1.12	45.34	主要系本期计提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375,415.04	17,375,415.04	其他	保函保证金及贷款在途资金等
应收账款	189,449,121.00	170,070,206.16	质押	银行借款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
合同资产	111,942,151.36	103,785,518.27	质押	银行借款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
固定资产	75,544,408.37	61,047,455.54	抵押	银行借款地上建筑物抵押
无形资产	57,104,699.99	28,882,580.74	抵押	银行借款土地使用权抵押
合计	451,415,795.76	381,161,175.75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产能和开工情况

地区	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产能	在建项目的计划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福建省	水处理业务	1. 闽侯县城关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2.5万吨/日）	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5万吨/日）	预计 2025 年内完成联动试运转、通水试运行
		2. 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1 万吨/日）	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1.0 万吨/日）	预计 2025 年上半年具备通水条件
		3. 福州青口新区环境工程（污水处理厂）扩能及提标改造工程（3.0 万吨/日）	沙县区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项目（6.0 万吨/日）	预计 2025 年底前具备通水条件
		4.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1.0 万吨/日）	红庙岭第二轮渗沥液特许经营项目提标改造工程（渗沥液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 2600 吨/日，渗沥液膜浓缩液设计处理规模为 550 吨/日）	预计 2025 年底前具备通水条件
	固废业务	/	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 PPP 项目（300 吨/日）	已具备收纳处置条件，预计 2025 年底前正式运营
江苏省	水处理业务	/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改扩建（新增 3 万吨/日）及再生水回用工程（2 万吨/日）	已具备通水条件，预计 2025 年上半年正式运营

2. 项目投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进度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报告期内项目收益情况
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	182,502,700.00	97.00%	30,707,818.19	119,442,222.61	工程建设完毕，具备调试条件，但

厂 PPP 项目					暂无收益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改扩建及再生水回用工程项目	163,622,300.00	90.00%	56,624,652.71	63,393,937.97	尚未转入正式运营，暂无收益
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 PPP 项目	114,192,000.00	94.00%	30,266,310.54	75,270,006.28	尚未转入正式运营，暂无收益
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211,570,000.00	100.00%	14,467,400.00	165,297,260.37	已进入商业运营，确认收益
福州青口新区环境工程（污水处理厂）扩能及提标改造工程	51,909,400.00	100.00%	6,047,473.09	32,033,866.09	已进入商业运营，确认收益
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69,789,600	65.00%	4,983,613.01	5,341,214.26	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收益
闽侯县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217,972,900.00	100.00%	62,738,291.00	73,910,593.00	尚未转入正式运营，暂无收益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	26,980,900.00	100.00%	6,879,512.87	7,011,012.87	已进入商业运营，确认收益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257,598,779.8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41%,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 141,056,079.87 元。具体情况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及“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状况如下：

(1) 本期末投资设立新公司、未进行股权投资。

(2) 认缴出资：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累计出资 11,700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11,200 万元）；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累计出资 1,900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1,300 万元)；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公司持股 51%，累计出资 1,250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485 万元)；福建海环融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股 51%，累计出资 306 万元(报告期内出资 102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其他	195,308,888.89	2,680,965.27	/	/	309,636,738.83	320,322,500.00	-99,550.00	182,921,942.99
合计	195,308,888.89	2,680,965.27	/	/	309,636,738.83	320,322,500.00	-99,550.00	182,921,942.9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所占股权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红庙岭海环	垃圾渗沥液处理	15,000.00	100.00	72,197.87	20,148.38	10,441.22	3,001.38
琅岐海环	污水处理	2,900.00	100.00	11,610.20	4,202.61	1,357.37	326.45
青口海环	污水处理	5,725.00	100.00	13,995.07	4,616.33	1,489.84	-124.04
榕北海环	污水处理	6,800.00	100.00	35,534.26	10,515.82	5,377.52	376.56
榕东海环	污水处理	8,000.00	100.00	19,121.48	14,134.57	4,659.56	1,380.95
永泰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100.00	3,466.15	2,616.67	1,001.63	174.60
侯官海环	污水处理	3,800.00	100.00	24,171.78	3,650.33	1,278.35	-102.14
海环监测	环境监测	1,000.00	100.00	2,309.11	2,258.63	894.80	310.18
金溪海环	污水处理	1,944.00	100.00	6,549.06	-265.96	731.07	-275.56
蓝园海环	污水处理	2,000.00	100.00	8,420.06	3,375.28	1,165.33	411.26
海环海滨	固废资源化利用	5,000.00	100.00	12,936.90	-2,024.57	1,635.83	-1,428.24
寿光海环	污水处理	500.00	100.00	5,714.50	818.04	3,030.89	140.31
黎阳环保	污水处理	4,750.00	100.00	15,129.40	12,812.48	6,939.16	2,311.90
连坂海环	污水处理	4,000.00	100.00	43,684.69	4,707.67	5,908.29	2,275.33
漳州海环	污水处理	2,400.00	99.00	7,286.39	1,939.24	810.37	135.13
榕樟海环	污水处理	3,000.00	93.99	5,278.68	3,185.11	321.49	10.85
柘荣海环	污水处理	4,200.00	90.00	17,077.66	4,506.78	1,286.00	295.76
福源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80.00	16,904.13	1,660.99	1,115.13	19.94
江苏泗阳	污水处理	1,526.00 (美元)	70.00	41,041.67	6,848.87	4,711.39	37.81
江苏海环	污水处理	7,616.29	70.00	7,603.89	5,787.45	1,213.56	6.30
北峰海环	污水处理	1,400.00	60.00	3,492.19	2,318.16	524.27	123.61
海环洗涤	布草洗涤	3,000.00	57.00	2,471.85	1,489.63	1,774.72	12.37

海资公司	固废资源化利用	13,000.00	51.00	33,673.55	-4,770.84	392.20	-9,043.38
海峡生态	污泥处置	5,000.00	51.00	9,949.65	3,164.55	1,359.96	-142.92
海环科技	技术咨询	1,000.00	51.00	21,464.65	2,251.78	11,211.47	248.22
海环融泉	药剂销售	2,000.00	51.00	1,726.59	814.95	594.97	224.33
沪榕海环	生活垃圾焚烧协调处置	23,000.00	40.00	77,988.77	29,995.53	11,117.13	3,128.21
深投海环	危险废弃物处置	7,885.33	30.00	25,357.71	-2,672.64	2,711.23	-3,433.61
洋里收运	生活废弃物收运	3,500.00	30.00	16,053.82	2,267.32	3,953.10	-404.92
大件处置	大件垃圾（园林）处置	1,808.87	20.00	5,560.65	428.57	604.54	-333.42
首创海环	厨余垃圾处理	11,369.00	20.00	42,108.00	6,707.58	5,668.23	243.04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格局

（1）整体格局

在全球局势复杂多变，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不确定性增加，以及国内产业结构持续调整、水环境治理成效稳步提升的大环境下，水务行业历经深刻变革，已告别依赖投资驱动的粗放式扩张阶段，全面迈进深度整合与高质量发展的新时期。

1) 政策与市场驱动的转型之路

曾经，水务行业在政策的强力推动下，依靠大规模资金投入，迅速扩大基础设施建设规模，新增大量污水处理厂与配套管网，呈现出典型的增量市场特征。但如今，随着水环境治理技术的成熟和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完善，行业驱动力从单纯的政策引导转向对市场实际需求的精准响应。一方面，多数地区水务基础设施已初具规模，新建项目空间受到限制；另一方面，民众环保意识的觉醒以及对水环境质量的更高追求，促使行业更加注重服务品质与治理效果，市场属性也逐渐从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过渡。

近年来，虽然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入，水环境改善、提质增效以及降低污水处理设施负荷等需求仍在释放环境治理空间，但随着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高峰期过去，水务行业市场增量预计将逐步放缓。据专业机构预测，未来几年行业市场规模增长率可能维持在较低水平，新增项目数量和投资规模也将有所下降。这一转变意味着行业发展模式的深度调整，从单纯追求规模扩张转向精细化运营与高质量服务。

2) 高质量发展引领下的行业升级

在“高质量发展”理念的引领下，水环境治理行业正处于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服务转型的关键时期。经过二十年的市场化发展，传统水务基础设施市场规模增速逐渐趋缓，但治理需求却在持续升级。污水直排、合流制溢流污染、初期雨水污染等问题依然严峻，污水资源化利用以及区域水资源包括非常规水源的统一调配管理等，也亟待统筹规划解决。这些问题促使水环境治理行业开启从外延式扩张向内涵式发展的新征程，迎来高质量发展的全新阶段。

企业不再单纯追求项目数量与规模，而是将重点放在技术创新、运营管理效率提升和服务质量优化上。例如，研发新型污水处理技术，提高污水处理效率和水质标准；引入智能化管理系统，实现对污水处理过程的实时监控与精准调控；拓展多元化服务，除了基本的污水处理，还提供中水回用、污泥处理等增值服务，以满足日益增长的精细化治理需求。

3) 《2025年水资源管理工作要点》带来的变革

2025年，水利部发布的《2025年水资源管理工作要点》围绕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提出多方面要求，对水务行业尤其是污水处理企业的整体格局产生了深远影响。

第一，用水总量控制与项目规划变革：要点要求加快确定流域区域可用水量，强化规划水资源论证，并开展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价。这使得污水处理企业在规划新项目或扩大处理规模时，必须充分考量当地水资源承载能力。在水资源紧张地区，企业扩张计划可能因可用水量限制而受阻，需重新评估项目可行性，或投入更多资源用于水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研发，以减少对新水的依赖。这一规定促使企业在项目前期规划中，更加注重水资源的高效利用，从源头避免过度取水，推动行业朝着节水型、可持续方向发展。

第二，取用水监管与合规运营强化：在强化取用水全过程监管方面，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加大违规取水问题查处整改力度，开展取用水领域信用评价。污水处理企业取水审批流程更为严格，需提交更详细准确的水资源论证报告。一旦违规取水，不仅面临罚款等经济处罚，信用评级降低还会影响后续项目投标、融资贷款等。这促使企业完善内部取用水管理制度，加强计量监测设备投入，确保取水合规，提升运营管理的规范性和精细化程度，从无序竞争走向有序、合规竞争。

第三，行业整合与技术升级加速：对于规模小、技术落后、无法满足水资源管理要求的污水处理企业，可能会因取水受限、违规成本高等因素被市场淘汰或被大型企业整合。而大型企业凭借资金和技术优势，更易满足监管要求，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从而加速行业整合。为满足水资源高效利用和合规取水要求，企业需加大在污水处理技术研发投入，如开发高效节水处理工艺、提高中水回用率等，推动行业整体技术升级，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对外部水资源的依赖。

综上所述，水务行业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面临着从发展模式到技术创新、从市场竞争到合规运营等多方面的深刻变革。在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的双重作用下，行业将朝着更加高效、绿色、可持续的方向发展，污水处理企业也需积极适应变化，提升自身竞争力，以在新的格局中占据有利地位。

(2) 竞争格局

当下，我国水务行业的市场格局多元且充满活力，参与者主要涵盖跨国水务集团、大型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这三大阵营。

在过去数年里，国企央企凭借深厚的政府背景、广泛的资源网络以及雄厚的资金实力，在水

务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这些国企央企不仅在传统的供水、污水处理业务上根基深厚，还在水环境综合治理、水资源循环利用等新兴领域不断开拓，凭借技术、资金和规模优势，为自身赢得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跨国水务集团，曾凭借先进的技术和成熟的管理经验在我国水务市场崭露头角。然而，随着本土企业的迅速崛起以及市场环境的动态变化，外资企业在我国水务行业的市场份额逐渐被挤压，影响力也大不如前。

民营企业在水务行业中同样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尽管过去受到资金、资源等多方面的限制，规模和市场覆盖范围相对有限，但它们在细分领域展现出了独特的优势。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在工业废水处理、饮用水净化等领域取得显著成果。

值得关注的是，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支持力度持续加大，这为民营水务环保企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2023年11月3日，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成为关键转折点。该意见明确提出，要最大程度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建（含改扩建）项目，并且制定支持民营企业参与的特许经营新建（含改扩建）项目清单，还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在具体实施方面，对于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共属性较弱的项目，鼓励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对于关系国计民生、公共属性较强的项目，规定民营企业股权占比原则上不低于35%；即使是少数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属性强且具有自然垄断属性的项目，也积极创造条件支持民营企业参与。而对于清单所列领域以外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同样持积极鼓励民营企业参与的态度。

这一政策的出台，为民营水务企业破除了诸多参与项目的障碍，有助于它们获得更多优质项目资源，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政策还鼓励民营企业在项目中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提升技术水平、优化运营管理。可以预见，未来在政策的持续落地与推进下，民营水务企业有望迎来新的发展高潮，与国有企业优势互补，共同推动我国水务行业朝着高质量、多元化方向发展，助力美丽中国建设目标的实现。

2. 发展趋势

2024年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正式发布，这一纲领性文件犹如一盏明灯，为美丽中国建设的宏伟事业指明了方向，统揽着美丽中国建设的各项重大举措，从战略高度和全局视野擘画了建设美丽中国的长远目标与实施路径，为后续一系列工作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和政策基础。

2025年1月，随着《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三个重要文件的相继印发实施，美丽中国建设“1+1+N”实施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向着全方位、多层次推进美丽中国建设迈出了关键步伐。

在“1+1+N”实施体系中：

第一个“1”是《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其重要性不言而喻，从国家战略层面统筹协调美丽中国建设的总体布局。

第二个“1”，即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依据2025年1月15日印发的《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先行区建设聚焦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中心任务，以深化污染防治攻坚为突破口，全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将增进民生福祉作为根本着力点。在区域、省域、城市、县域各层级，因地制宜、分级分类地开展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工作。计划到2027

年底前，成功形成一批在实践模式与制度创新方面的优秀成果，通过长期不懈的努力，建成多个特色鲜明、让群众满意的示范样板，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提供宝贵经验与可借鉴的标杆范例，在不同地域、不同发展阶段探索出适合的美丽中国建设路径。

“N”所代表的分领域行动，涵盖范围广泛。其中，在城乡建设领域，美丽城市与美丽乡村建设至关重要。2025年1月印发的《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对美丽城市建设做出了清晰规划，提出到2027年，要让城市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推动50个左右美丽城市建设收获标志性成果。在这一过程中，城市将加大对绿色能源的使用，推广绿色建筑，优化公共交通体系，鼓励绿色消费等。到2035年，城市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将广泛形成，生态环境实现根本性好转，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构建起智慧高效、多元共治的城市生态环境治理体系，达成美丽城市建设全覆盖的目标，届时城市将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家园。同样在2025年1月印发的《美丽乡村建设实施方案》也明确了美丽乡村建设的目标与任务。力争到2027年，实现美丽乡村整县建成比例达到40%。在这一阶段，重点区域的农业面源污染将得到有效遏制，新增完成6万个行政村环境整治工作，并且有条件的设区的市或者县（市、区）率先全域基本消除较大面积农村劣V类水体。通过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强农村污水和垃圾处理、提升农村生态系统质量等一系列举措，不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到2035年，基本建成美丽乡村，乡村将呈现出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全新风貌，成为人们向往的田园乐土。除城乡建设领域外，“N”还包括清洁能源、环境治理、绿色制造、绿色交通、绿色金融、科技创新等其他重点领域，这些领域相互协同、相互促进，共同推动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深入发展。

这些文件的出台与实施，不仅是阶段性的规划与行动指南，更是美丽中国建设征程中的坚实脚印。它们见证着国家对生态文明的执着追求，彰显着为人民创造美好生态环境的坚定决心。在“1+1+N”实施体系的引领下，各领域、各地区紧密协作，全民积极参与，汇聚起磅礴力量。未来，一个天更蓝、水更清、山更绿，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必将全面建成，成为人类生态文明发展史上的璀璨明珠。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牢固树立、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生态环境系统的治理与提升为己任、以“综合服务引领+细分领域领先”为目标，秉持“产品+服务”的经营方针，扎根福州，聚焦福建，充分发挥专业运营管理、产业协同发展、人才及科研技术等核心竞争优势，做优水治理主业、做精固废处理细分领域、做强综合技术服务板块，构建“系统规划、综合服务”的商业模式，并以环保产业运营为主体、技术研究与资本经营为两翼，着力形成“产业+技术+资本”相生互动、良性循环的业务生态效应链，致力于将企业打造成为国内知名、业内领先的区域环境综合服务提供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布局优化，提升企业效益

紧扣市场动态与企业发展战略，全方位优化经营布局，旨在显著提升企业综合效益，推动企业在行业中稳健前行。一是深入实施“一厂一策”精细化策略，精准剖析亏损根源，依据各厂实际状况，量身定制涵盖技术革新、成本管控、市场拓展等多维度的减亏扭亏方案，切实改善企业经济效益。二是深入研究水治理市场供需关系、成本构成以及政策导向，有条不紊地推进水费定价调价工作，提升水治理业务的经济效益。三是主动投入资源用于污水处理规模的扩充以及新型污水处理技术的应用。通过新建或扩建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显著提升污水处理能力，从容应对持续增长的污水处理需求。同时，积极引入前沿污水处理技术提高污水处理效率，全方位强化水治理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四是有效整合固废板块的技术、人力、设备等各类资源，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并深度优化管理流程，构建科学高效的管理体系，以此稳固包含水治理与固废处理的多元化业务体系，进一步提升企业在环保市场的综合竞争力。五是大力推进智慧改造工程，对污水处理流程进行全面数字化升级，并组织开展设备标准化管理工作，建立完善的设备台账，制定详细的设备操作、维护、保养标准作业指导书，有效降低运维成本，推动企业运营效率实现质的飞跃。

2. 工程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推进

以高质量发展为引领，强化工程项目管理，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一是全力推进项目提标改扩建与新兴项目建设，从项目规划、设计、施工到验收，实施全流程精细化管理。对于提标改扩建项目，充分考虑现有设施与新技术、新规范的融合，优化项目方案，确保改造后的项目在处理能力、出水水质等方面实现显著提升；对于新兴项目，注重市场调研与技术创新，确保项目具有前瞻性与可行性，为企业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二是对项目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加强对项目建设过程的监督管理，确保扩建提标项目按时转入商业运营或具备运行条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

3. 资产管理强化，稳固企业根基

立足企业长远发展，强化资产管理，构建稳固的企业发展根基，保障企业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健运营。一是深入研究资本市场动态与融资政策，精心策划融资方案，积极与金融机构沟通协调，争取最优的融资条件与信用评级提升。通过完成融资注册与评级提升，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为企业项目建设、业务拓展等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二是建立健全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制定合理的应收账款催收策略，加大催收力度，提高资金回笼速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企业资金链的稳定运行。三是积极开展资产盘活行动，对企业闲置资产进行全面清查与评估。通过多种方式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利用率。四是持续完善资金管理平台，引入资金系统，实现业财深度融合，确保资产保值增值，提升企业资产运营效益。

4. 加速成果转化、驱动创新发展

遵循“科技兴企、技术强企”战略导向，稳步推进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研发投入与精准归集，专注于核心业务板块的关键技术，确保研发费用的合理配置与高效利用，为科研创新奠定坚实的资金基础。二是推动成果转化与专利申报，不断扩充企业专利储备并积极促进科研成果落地应用，以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的竞争力。三是持续加强创新平台的建设与维护，引领权属企业积极参与技术创新的实践，增强企业整体创新实力。

5. 优化管理机制、提升管理效能

围绕企业转型升级的内在需求与现实挑战，构建一个高效协同、风险可控、持续发展的企业运营新格局。一是全力推动片区管理模式的深化推广与标准的系统构建，通过对经验的全面复盘与精准提炼，实现安全生产、合规运营、提质增效及应收账款管理的有机融合，着力打造高效协同、无缝对接的区域综合管理体系，以推动区域管理质量持续提升。二是全面致力于内部控制优化与风险防控机制提级，通过深度剖析合同管理、招标采购、工程结算等关键业务环节的潜在风险与提升空间，靶向施策，旨在搭建更加严密的法律事务风险防控体系、构建更加严谨的采购制度规范、全面闭环工程结算管理，从而稳步增强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三是着力促进经营管理品质提升，通过深化经营责任机制与人才驱动战略、推进数字化组织管理，将管理创新与人才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的强大动力，从而实现企业运营效率与效益的双重提升，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新高度。

6. 强化安全责任，保障生产安全

坚持“安全至上、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全面强化安全履职及责任落实。一是积极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推动安全管理体系正规化、标准化；二是进一步推进安全实训基地建设，打造全场景安全实训平台；三是持续开展针对安全管理人员的培训提升课程，将消防管理、工程管理及电气安全纳入安全管理人员能力提升项目；四是严格落实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机制，定期复查风险源，精准制定防控策略，明确各方责任，强化全员安全红线意识，为企业稳健发展构筑坚实安全防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所处环境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特点，主要体现在行业监管与政策性风险、行业特有风险、业务特点导致的风险三个方面。针对可能面对的风险，公司已明确应对措施，将加强对风险的管控，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1. 行业监管与政策性风险

公司聚焦于环境保护领域，所处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对国家产业政策依赖性较强，水环境综合治理企业的发展速度、产业规模、产业周期与国家的环保立法标准、政策引导、强制力度、法律成本与经济成本等密切相关。目前，我国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正由政府高度垄断转变为逐渐开放的市场化发展，建立投资主体多元化、产业发展市场化、行业监管法制化的运行机制将是未来城市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方向。随着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推进，行业管理体制与监管政策可能出现一定的变化与调整，这对公司的经营与发展将带来影响。为此，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不断加强对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的研究、分析，紧跟行业发展步伐，不断优化产业布局，积极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前景向好的环境服务产业。

2. 行业特有风险

(1) 价格调整受限风险

污水处理企业因执行新政策、新标准而导致运营成本上升，有权就此向当地主管部门申请获得合理的补偿，并适时提出对处理单价予以适当调整。但价格调整需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成本监审并履行一系列审批程序。因此，单价调整周期长，企业可能面临运营成本上升而结算单价未能

及时得到调整导致效益下滑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并高效推进价格调整申报及补偿申请工作，强化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通过签订污水处理项目运营服务特许经营协议的方式，在约定范围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获取服务费用。公司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存在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周期。受财政预算、拨款时间、结算流程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期末会形成数月的应收账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扩大。虽然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及其附属机构、国有企业，发生应收账款坏账的可能性较小。然而倘若结算周期延长，可能造成公司短期现金流紧张，银行借款及相应的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为此，公司制定针对性的款项催收奖励措施，不断规范并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且取得一定成效。未来，公司将积极与特许经营授予方、财政局等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密切关注应收账款的回收进度，降低坏账损失风险。同时，积极探索融资的新方法、新途径，缓解资金压力，保持公司稳健经营。

（3）特许经营权变动风险

公司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属于公共事业，按照《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需以签署特许经营协议的方式获得业务经营区域内的特许经营权。公司与政府部门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中对安全生产、服务质量等方面有明确的要求，如果不能满足相关要求，将可能导致特许经营权被取消或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权协议，使公司经营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期限最长不超过30年，特许经营期限届满终止或者提前终止，对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继续采用特许经营方式的，政府部门将重新选择特许经营者。虽然《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明确约定“因特许经营期限届满重新选择特许经营者的，在同等条件下，原特许经营者优先获得特许经营”，但公司仍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在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前积极与特许经营授予方积极沟通协商。

（4）产能利用率下降导致整体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根据污水处理行业的惯例，污水处理设施一般需根据当地城市规划预计的未来几年的污水排放量适度超前建设，以满足城市化发展的要求。地处新建区域的污水处理项目存在运营初期水量不足的情形，在进入运营期后并不能满负荷生产，项目虽有结算保底水量，但短期内仍会使公司总体污水处理设施的产能利用率下降，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整体利润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所在地经济建设情况，进一步加强经营管控，做好项目投前分析，通过构建全产业链的商业模式来提高项目收益率，在合规运营前提下降本增效，保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

3. 业务特点导致的风险

（1）流动性与偿债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大、流动资产占比低的特点。公司虽然具备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来源，但由于公司仍处于成长期，公司新拓展（含对外收购、正在建设）的项目仍面临较大的融资需求，债务规模可能会攀升，负债规模的提高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为此，公司将全面系统规划资金需求，探索多样化融资方式，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成本。

(2)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固废业务及其他技术服务业务由市场定价，价格受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较为显著，营业收入波动较大；竞争者向市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大致相同，市场份额争夺激烈。为此，公司将着力增强市场开发及销售能力，及时调整经营模式，积极培育重要客户资源，保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3) 业务拓展风险

随着环境治理服务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并购重组加剧，优质项目资源减少且项目亦趋于中小型化，收购难度及成本均大幅增加，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务扩张的速度。为此，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在做深做透做优现有主业项目的基础上，加大市场拓展的广度和深度，及时跟踪市场信息，同时进一步加强投资决策控制，提升项目风险管控力度，积极寻求项目拓展新途径。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机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经营实效。

(一)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完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保证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决策权等法定权利。

(三)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认真出席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立足于全体

股东利益以严谨、负责的态度科学决策，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上述委员会各司其职，有效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

（四）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依法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能够勤勉尽职地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并不断根据企业发展战略持续推进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建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公司依法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法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公开公司有关信息，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并进一步规范内幕信息管理，杜绝内幕交易，保证信息的透明度。

（七）投资者关系维护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维护，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不违反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建立电话热线、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接待机构调研、召开网上路演、维护“上证e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

（八）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公司股东、客户、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沟通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资产、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3/20	http://www.sse.com.cn/	2024/3/21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30	http://www.sse.com.cn/	2024/5/31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9/19	http://www.sse.com.cn/	2024/9/20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所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婷	董事长	女	46	2022/11/30	2026/11/9	0	0	0	无	0	是
卓贤文	董事、总裁	男	62	2014/5/23	2026/11/9	0	0	0	无	59.70	否
林锋	董事	女	47	2019/5/20	2026/11/9	0	0	0	无	0	是
魏忠庆	董事	男	45	2020/6/9	2026/11/9	0	0	0	无	0	是
江河	董事	男	50	2023/11/10	2026/11/9	0	0	0	无	0	是
郭超男	董事	女	53	2020/6/9	2026/11/9	0	0	0	无	0	否
郭晓红	独立董事	女	54	2023/11/10	2026/11/9	0	0	0	无	6.00	否
沐昌茵	独立董事	女	68	2020/6/9	2026/11/9	0	0	0	无	6.00	否
郑云坚	独立董事	男	49	2023/11/10	2026/11/9	0	0	0	无	6.00	否
郑路荣	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17/6/1	2026/11/9	0	0	0	无	55.80	否
郭梅钦	监事	女	48	2022/11/30	2026/11/9	0	0	0	无	0	是
张佳楨	监事	女	36	2022/11/24	2026/11/9	0	0	0	无	21.25	否
林志军	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4/5/23	2026/11/9	0	0	0	无	57.76	否
陈拓	财务总监	男	42	2022/11/30	2026/11/9	0	0	0	无	49.97	否
赵若辉	副总裁	男	58	2019/7/26	2026/11/9	0	0	0	无	49.97	否
裴圣	副总裁	男	49	2019/10/30	2026/11/9	0	0	0	无	65.32	否
程晶	副总裁	女	45	2020/1/16	2026/11/9	0	0	0	无	49.97	否
张莉敏	总工程师	女	45	2020/1/16	2026/11/9	0	0	0	无	49.97	否
王孟英	总法律顾问	女	49	2023/11/10	2026/11/9	0	0	0	无	49.87	否

合计	/	/	/	/	/	/	/	527.58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徐婷	女，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福州百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福州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负责人，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工会主席。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卓贤文	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福州一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福建省榕华化学助剂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及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总裁。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总裁。
林锋	女，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州水务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福州海峡水业有限公司监事，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福州水物智联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福建水投集团霍口水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隆达典当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魏忠庆	男，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市城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信息管理部经理，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江河	<p>男，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州市自来水总公司营销业务管理科科长，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法律事务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部经理，福州市自来水二次供水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法律顾问，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福州水务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法务部经理，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福州水物智联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北控鼓台水环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水投集团霍口水务有限公司及福州中城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p>
郭超男	<p>女，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州市国有资产营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福建明辉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现任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政金融研究所主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p>
郭晓红	<p>女，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房地产估价师、资产评估师。曾任福建江夏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福建江夏学院会计学院教授，福州大学、福建农林大学硕士生导师，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广东伊康纳斯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p>
沐昌茵	<p>女，195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福州通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办主任，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处副处长、股证投资处处长、董事会秘书，福建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福建众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平潭卧湖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福州谦石星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现任福建省闽东力捷迅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p>
郑云坚	<p>男，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福州大学博士后，教授，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州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及财经委委员，中电华通通信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筹）副总经理，武汉中电博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华东区主任，网格（福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福州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及财经委委员，福建省品牌文化发展研究会常务副会长，福建省</p>

	软件行业协会副会长，闽江学院新华都商学院教授、研究生导师，阳光学院梧桐经济管理研究院院长，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郑路荣	女，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州市自来水总公司宣传处副处长，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职工董事，福州市温泉开发利用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董事，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群部主任，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郭梅钦	女，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福州高新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福州水物智联供应链有限公司、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现任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福州水务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州北控鼓台水环境有限公司、首创生态环境（福州）有限公司、福建榕信水务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佳楨	女，198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办、董事会办公室主办、党群部副主任。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群部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林志军	男，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建省华侨信托投资公司研究员，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主管、总裁办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福州康得利水产有限公司、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福建三木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陈拓	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厦门海峡导报发展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州水务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州市永泰海峡水业有限公司、福州市连江海峡水业有限公司、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海环融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若辉	男，196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曾任福州城建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裴圣	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务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环境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兴隆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六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滁州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晶	女，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水治理事业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及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莉敏	女，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生产技术科科长，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洋里污水处理中心总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运营管理部经理，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孟英	女，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霞浦县支行行员，福建智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风控法务部经理，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徐婷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22年1月	
林锋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3年5月	
魏忠庆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22年1月	
		信息管理部经理	2022年1月	
江河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22年3月	
		法务部经理	2022年3月	
郭梅钦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月	2024年10月
		审计部经理	2019年7月	
郭超男	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政金融研究所主任	2019年9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其持有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林锋	福建水投集团霍口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月	
	福建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福州隆达典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江河	福州北控鼓台水环境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4月	
	福建水投集团霍口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福州中城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郭梅钦	福州北控鼓台水环境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首创生态环境（福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福建榕信水务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沐昌茵	福建省闽东力捷迅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平潭卧湖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	
	福州谦石星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5年9月	2024年6月
郭晓红	福建江夏学院	教授	2014年12月	
	福州大学	硕士生导师	2018年9月	
	福建农林大学	硕士生导师	2018年9月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7月	
	广东伊康纳斯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郑云坚	闽江学院新华都商学院	教授、研究生导师	2019年6月	
	阳光学院梧桐经济管理研究院	院长	2020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	福州谦石星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24年6月注销。			

职情况的说明	
--------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 董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2) 监事：公司监事会薪酬方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3) 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并报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年3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以及《关于第四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4年8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考核系数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根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制度》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四、(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27.8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	2024年3月4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	2024年3月20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	2024年4月24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	2024年7月19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	2024年8月22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	2024年10月25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2024年11月11日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沙县区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项目投标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徐婷	否	7	7	1	0	0	否	3
卓贤文	否	7	7	1	0	0	否	3
林锋	否	7	7	2	0	0	否	3
魏忠庆	否	7	7	3	0	0	否	3
江河	否	7	7	1	0	0	否	3
郭超男	否	7	7	1	0	0	否	3
郭晓红	是	7	7	4	0	0	否	3
沐昌茵	是	7	7	1	0	0	否	3
郑云坚	是	7	7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董事江河先生、独立董事沐昌茵女士、独立董事郭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郭晓红女士担任该委员会主任。
提名委员会	董事魏忠庆先生、独立董事郭晓红女士、独立董事郑云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郑云坚先生担任该委员会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林锋女士、独立董事沐昌茵女士、独立董事郑云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独立董事沐昌茵女士担任该委员会主任。
战略委员会	董事长徐婷女士、董事卓贤文先生、独立董事沐昌茵女士、独立董事郭晓红女士、独立董事郑云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徐婷女士担任该委员会主任。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2日	审议： 1. 《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 《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5.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9.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4.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同意所有议案。	无
2024年8月9日	审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无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24年上半年内审工作报告及下半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一致同意所有议案。	
2024年10月11日	审议：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同意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1日	审议： 1.《关于制定〈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第四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同意所有议案。	无
2024年5月20日	审议： 1.《关于2024年度公司经营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2.《关于集团公司高管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同意所有议案。	无
2024年8月9日	审议：《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考核系数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同意所有议案。	无

(四)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9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205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139
采购人员	11
管理人员	71
合计	8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4
本科	416
大专	172
高中及以下	190
合计	84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基于内外环境的动态变化，公司持续优化薪酬绩效管理体系。一方面，提高浮动绩效薪酬占比，强化过程考核，促使绩效薪酬兑现与经营业绩、节点任务达成精准挂钩；另一方面，加强正向激励导向，激励各业务单位提质增效、创先争优，有效激发内部发展活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的培训工作紧密围绕核心人才五年“双百计划”实施方案展开，旨在构建针对不同专业条线的精准化选才、育才、用才工作机制。为此，公司通过人才选拔与培训培育等手段，重点推进了一系列关键项目，包括分子公司总经理助理选拔与培养项目、经营人才赋能提升训练营项目，以及综合管理骨干业务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等。在大力开展人才项目的同时，公司尤为注重加大育才与留才力度。这一系列举措旨在保障企业高效、持续地运营，提升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力，推动企业实现长远的发展目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3〕6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进行调整。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95,509,128.87元，具备实施分红的条件。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4,358,75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

派发现金红利 14,427,686.44 元(含税)。鉴于公司在 2024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 24,046,127.16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合计 38,473,813.6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06%。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8,473,813.6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750,265.3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8,473,813.6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6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97,786,971.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97,786,971.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61,338,03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60.6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91,750,265.3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995,509,128.87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和企业发展规律，坚持权责利相统一，建立与高级管理人员选任方式相匹配、与企业功能性质相适应、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差异化激励约束机制，科学、合理设置考核指标，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年度专项激励薪酬三部分构成，其中绩效年薪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定并报董事会批准。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集团对权属企业管控责权表》及《组织绩效管理制度》、《全面预决算管理制度》、《派出权属企业管理人员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资金营运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被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子公司的机构、人员、业务、资产、资金等事项进行监督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购买而新增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被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子公司的情形。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0,538.28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各防治污染设施所在地发布的《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及所属福州祥坂分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快安污水处理厂、青洲污水处理厂）、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白金工业区污水处理厂）、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下辖的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均被列为环境监管重点单位。上述设施的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实际排放总量及超标排放情况等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公司主体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	报告期内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1	洋里污水处理厂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光明港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COD≤10950吨/年 氨氮≤1095吨/年	COD排放量2532.07吨 氨氮排放量45.35吨	无

							A 标准	总氮≤3285 吨/年 总磷≤109.5 吨/年	总氮排放量 2168.60 吨 总磷排放量 63.71 吨	
2	祥坂污水处理厂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祥坂分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COD≤1642.5 吨/年 氨氮≤164.25 吨/年 总氮≤492.75 吨/年 总磷≤16.425 吨/年	COD 排放量 370.01 吨 氨氮排放量 17.98 吨 总氮排放量 340.69 吨 总磷排放量 11.07 吨	无
3	浮村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连续排放	1 个	晋安河	COD _{cr} 、BOD ₅ 、氨氮、总磷等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总氮<10mg/L,其余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109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365 吨/年 总磷≤10.95 吨/年	COD 排放量 181.32 吨 氨氮排放量 2.20 吨 总氮排放量 131.12 吨 总磷排放量 2.99 吨	无
4	青口新区环境工程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三溪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COD≤547.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164.2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COD 排放量 82.04 吨 氨氮排放量 1.90 吨 总氮排放量 38.12 吨 总磷排放量 0.27 吨	无
5	闽侯县青口汽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连续排放	1 个	梅溪河	总氮、总磷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其他指标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表 4 一级	COD≤36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73 吨/年 总磷≤3.65 吨/年	COD 排放量 12.00 吨 氨氮排放量 0.86 吨 总氮排放量 6.90 吨 总磷排放量 0.10 吨	无

6	永泰城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大樟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365吨/年 氨氮≤36.5吨/年 总氮≤109.5吨/年 总磷≤3.65吨/年	COD排放量 108.73吨 氨氮排放量 6.11吨 总氮排放量 31.90吨 总磷排放量 0.84吨	无
7	快安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456吨/年 氨氮≤45.625吨/年 总氮≤137吨/年 总磷≤4.5625吨/年	COD排放量 114.90吨 氨氮排放量 1.71吨 总氮排放量 79.54吨 总磷排放量 1.13吨	无
8	青洲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456吨/年 氨氮≤45.6吨/年 总氮≤136.8吨/年 总磷≤4.56吨/年	COD排放量 99.18吨 氨氮排放量 3.35吨 总氮排放量 72.38吨 总磷排放量 1.20吨	无
9	红庙岭垃圾渗沥液处理厂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洋里污水处理厂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24)表2标准	COD≤94.9吨/年 氨氮≤23.72吨/年 总氮≤37.96吨/年 总磷≤2.847吨/年	COD排放量 43.78吨 氨氮排放量 1.33吨 总氮排放量 12.14吨 总磷排放量 0.86吨	无
10	闽清白金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梅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	COD≤109.5吨/年 氨氮≤14.6吨/年 总氮≤36.5吨/年 总磷≤1.825吨/年	COD排放量 26.43吨 氨氮排放量 3.03吨 总氮排放量 13.31吨 总磷排放量 0.71吨	无
11	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原名中信环境水务(盐城大丰))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王港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602.25吨/年 氨氮≤60.225吨/年 总氮≤180.675吨/年	COD排放量 100吨 氨氮排放量 0.49吨 总氮排放量 12.29吨	无

		有限公司)						总磷≤6.021吨/年	总磷排放量 0.67吨	
12	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龙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2190吨/年 氨氮≤219吨/年 总氮≤657吨/年 总磷≤21.90吨/年	COD排放量 565.96吨 氨氮排放量 25.99吨 总氮排放量 437.68吨 总磷排放量 12.26吨	无
13	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沙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B标准	COD≤628.893吨/年 氨氮≤83.8524吨/年 总氮≤209.631吨/年 总磷≤10.48155吨/年	COD排放量 289.64吨 氨氮排放量 32.82吨 总氮排放量 92.25吨 总磷排放量 2.78吨	无
14	江镜华侨农场污水处理厂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机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228.13吨/年 氨氮≤36.5吨/年 总氮≤68.44吨/年 总磷≤2.28吨/年	COD排放量 6.77吨 氨氮排放量 0.44吨 总氮排放量 1.94吨 总磷排放量 0.045吨	无
15	连坂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林浦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1825吨/年 氨氮≤182.5吨/年 总氮≤547.5吨/年 总磷≤18.25吨/年	COD排放量 216.75吨 氨氮排放量 1.34吨 总氮排放量 249.66吨 总磷排放量 3.15吨	无
16	城东污水处理厂一期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葛东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	COD≤438吨/年 氨氮≤54.75吨/年 总氮≤164.25吨/年 总磷≤5.475吨/年	COD排放量 389.29吨 氨氮排放量 3.87吨 总氮排放量 97.33吨 总磷排放量 1.57吨	无
17	城东污水处理厂二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个	淮泗河泗农业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COD≤438吨/年 氨氮≤54.75吨/年	COD排放量 190.16吨 氨氮排放量 6.11吨	无

	期					用水区	A 标准	总氮≤164.2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总氮排放量 33.71 吨 总磷排放量 0.34 吨	
18	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南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永清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COD≤182.5 吨/年 氨氮≤18.25 吨/年 总氮≤54.75 吨/年 总磷≤1.825 吨/年	COD 排放量 53.21 吨 氨氮排放量 0.17 吨 总氮排放量 13.59 吨 总磷排放量 0.46 吨	无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防治污染设施均严格遵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合法合规建设、良好运营，各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防治污染设施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针对进水水质水量突变、停电、重要设备故障、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呈报重点排污单位所在市（区、县）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并对预案及时更新、完善，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快速、有效应对，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防治污染设施监测采用人工监测、在线连续监测方式，部分非常规指标委托给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方法全部按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国家标准进行。同时，公司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在线监测数据于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官网的福建省污染源信息综合发布平台及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污染源环境监管栏目进行实时公布。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运营单位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行业的法律法规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

公司作为国家第一批对公众开放的环保设施、福州“环保研学旅游基地”，充分发挥绿色平台优势，自主开发设计以污水处理、循环利用为主题、融合“观赏性”、“科普性”、“趣味性”于一体的系列环保研学课程，激发中小学生对环境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紧密结合环保公众开放日、世界环境日、世界地球日、世界水日、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环保节日，通过开放环保设施、组织环保志愿服务、生态环境科普教育等方式，吸引广大市民参与生态文明理念的宣传与实践。

2. 践行节能环保责任

一是坚持低碳运营。公司全面深化精益生产管理理念，持续强化精细化、智慧化管理，稳步推进标准化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生产管理模式创新、着力推进智慧管理平台建设。二是坚持科技创新。公司始终坚持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及引进技术再创新并举，强化科技赋能提质增效。三是坚持节能降耗。公司持续倡导绿色办公，加强用电设备、用水设施、用纸频次管理，杜绝资源浪费。四是坚持再生利用。公司位于福州中心城区的污水处理厂尾水被广泛运用于厂区内设备冲洗、除臭系统喷淋、绿化灌溉并且能够为洋里溪水系实施生态补水，提升水体的自净能力。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9,567.2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对污水处理过程减排的对策和措施主要从技术升级和节能减排两个方面着手。在技术升级方面，不断加大碳减排技术研究，自主开发研究课题；在节能减排方面，通过精准曝气、风机改造、节能设备等方式降低电耗、通过减少碳源投加、优化脱氮除磷工艺、采用新型污泥脱水药剂等方式降低药耗。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系统优化设计

公司坚持绿色循环发展理念，不断优化污染防治设施的全流程、全周期系统设计。对于存量污水处理项目，公司持续探索并实践技术工艺的优化改造及核心设备的升级换代。对于增量污水处理项目，公司采用低能耗、低碳源消耗的污水处理工艺，以“集约、低碳、生态”的理念为指导对建设项目的选址、构筑物类型、处理工艺系统、设备选型等各个方面进行规划设计，建设低碳集约的污水处理设施，实现与周边生态系统的相互融合。

2. 运营提质增效

在保证优质处理效果的前提下，公司深入挖潜降低能耗、物耗，最大限度减少碳排放。一是运用精细化、智慧化、规范化的管理模式严格控制生产运营各环节，提高综合能效；二是采用先进工艺和装备，合理调整污水和污泥处理工艺流程，减少系统能耗；三是科学控制药剂投加量，提高碳源利用率，降低物料消耗；四是持续有序实施提质增效并将定量目标与定性目标相结合，层层分解至最小管理单元。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州水务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峡环保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海峡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	2014/12/25	是	长期有效	是		

		<p>2、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海峡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以任何方式为海峡环保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p> <p>3、若海峡环保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海峡环保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p>						
解决关联交易	福州水务	<p>1、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将尽量减少与海峡环保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将</p>	2014/12/25	是	长期有效	是		

			<p>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海峡环保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海峡环保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p>						
	其他	公司	<p>(一) 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p>	2015/1/30	是	长期有效	是		

		<p>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2）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p> <p>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海峡环保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4、上述承诺为海峡环保的真实意思表示，海峡环保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海峡环保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p>						
--	--	--	--	--	--	--	--	--

			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 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我们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 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3、我们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我们的真实意思表示，我们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我们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p>	2015/1/30	是	长期有效	是			

		<p>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事项。</p> <p>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经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福州水务	<p>1、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2、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10%(如</p>	2015/1/30	是	持续有效直至不再为公司股东	是		

		<p>果海峡环保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实施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的，上述股份总数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 20%。</p> <p>4、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的价格将综合考虑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市场走势等因素进行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公司在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海峡环保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做相应调整）不低于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海峡环保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海峡环保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p>						
--	--	--	--	--	--	--	--	--

			资者损失。						
	其他	福州水务	<p>(一) 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p> <p>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2) 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p> <p>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福州水务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p>	2015/1/30	是	长期有效	是		

		<p>漏后 3 个工作日内，福州水务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4、上述承诺为福州水务的真实意思表示，福州水务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福州水务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如果福州水务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州水务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规定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如果因福州水务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海峡环保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福州水务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福州水务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福州水务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海峡环保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如果海峡环保在福州水务作为其控股股东期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有权部门认定福州水务应承担责任的，福州水务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福州水务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p>						
--	--	---	--	--	--	--	--	--

			福州水务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若因本公司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优先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2/12	是	长期有效	是		
其他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本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如下：（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所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本所将与海峡环保、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具体事宜。（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后，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本所将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对投资者进行赔偿。上述承诺为本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	2015/2/12	是	长期有效	是		

			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事务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事务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如下： （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5个工作日内，本事务所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本事务所将与海峡环保、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具体事宜。（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后，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本事务所将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对投资者进行赔偿。上述承诺为本事务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事务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事务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2/12	是	长期有效	是			
其他	福州国投	（一）招股说明书记载、陈述 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	（一） 2015/1/30 （二） 2015/1/30	是	长期有效	是			

		<p>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2）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p> <p>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福州国投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福州国投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p> <p>4、上述承诺为福州国投的真实意思表示，福州国</p>	<p>（三） 2014/12/25</p>					
--	--	---	---------------------------	--	--	--	--	--

		<p>投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福州国投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 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p> <p>1、如果福州国投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州国投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规定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如果因福州国投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海峡环保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福州国投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福州国投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福州国投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海峡环保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如果海峡环保在福州国投作为其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有权部门认定福州国投应承担责任的，福州国投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福州国投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福州国投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三) 避免同业竞争</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p>						
--	--	---	--	--	--	--	--	--

			<p>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峡环保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海峡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p> <p>2、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海峡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以任何方式为海峡环保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p> <p>3、若海峡环保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海峡环保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p>						
与再融资相关的	股份限	福州水务	福州水务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	2022/7/5	是	福州水务承	是		

承诺	售	及其他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	<p>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本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上述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p>			<p>诺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其他认购对象承诺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p>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 可转换公司债券承诺事项</p> <p>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公司未来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保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一) 2018/4/20</p> <p>(二) 2021/8/24</p>	是	<p>自承诺出具日起至再融资实施完毕之日止</p>	是		

		<p>(二) 非公开发行承诺事项</p> <p>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修订相关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	--	--	--	--	--	--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6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霞、陈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偿还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参与滁州项目投标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海环科技承担滁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EPC 项目设备系统采购部分,负责本项目所有设备系统的采购供货及工艺和设备运营技术服务,项目牵头方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的付款条款,向本项目招标人统一收取上述各项费用,然后按约定向海环科技拨付相应的设备系统采购费。报告期内,海环科技与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交易金额为 26.22 万元。</p>	<p>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中标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p>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968.44 万元(不含税)。报告期内,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金额为 1,698.94 万元(不含税)。</p>	<p>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与燕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沙县区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项目,并按照64%:35%:1%的股权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福建三明海环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预中标公告》、《关于联合体中标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2024-062)。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期限不超过三年(自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公司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的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2.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贷款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p>市场报价利率，期限不超过三年（自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公司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的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1.5 亿元。</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3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53,083,282.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53,083,282.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46,208,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46,208,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0,000	75,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4/3	2024/6/28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2.40%		169,643.83			是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30,000,000.00	2024/4/3	2024/6/28	募集			合同约定	2.40%		169,643.84			是		

有限公司	产品				资金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9/24	2024/12/19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2.00%		94,200.00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9/25	2024/12/26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2.38%		120,000.00			是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9/26	2025/3/26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20,000,000.00		是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9/26	2025/3/26	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40,000,000.00		是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4/4/19	2026/3/17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3.35%			25,000,000.00		是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4/19	2026/8/24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3.20%			20,000,000.00		是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2/20	2024/4/18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3.55%		171,583.33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4/6/14	2024/7/1	自			合同	2.60%		37,041.10			是		

行股份有限公	理财产品	00		1	有资金			约定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6/14	2024/11/14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2.60%		326,958.9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5/11	2025/5/11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1.95%			10,000,000.0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4/5/11	2024/11/11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1.85%		220,224.0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24/5/11	2024/8/11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1.65%		20,592.00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12/31	2025/3/21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2.15%			20,000,000.00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19年4月9日	46,000.00	45,201.41	46,000.00	不适用	44,086.85	不适用	97.53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6月23日	51,000.00	50,270.36	51,000.00	不适用	39,881.48	不适用	79.33	不适用	10,534.21	20.96	不适用
合计	/	97,000.00	95,471.77	97,000.00	不适用	83,968.33	不适用	/	/	10,534.21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发行可转换债券	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一二三期提标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3,300.00	0.00	23,420.63	100.52	洋里一二期提标项目2018年8月完工、洋里三期提标项目2018年7月完工	是	是	不适用	2,288.23		不适用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福州市祥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1,600.00	0.00	10,413.18	89.77	2018年8月	是	是	不适用	720.03		不适用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600.00	0.00	8,700.30	101.17	2021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411.52		经海峡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总投资额变更为不超过人民币19,924.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仍为8,600.00万元。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701.41	0.00	1,552.74	91.26	2018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14.76		不适用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福州市连坂污水处理厂三期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0,000.00	7,503.63	23,801.01	79.34	2023年12月	否	是	2023年12月	2,142.29		不适用	4,979.8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6,000.00	3,030.58	11,803.45	73.77	具备调试条件，但尚未完成联动试运转、通水试运行	否	否	截至2024年7月，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厂区工程建设完毕，具备调试条件，但非海峡环保负责的外围管网系统尚未建设完毕，导致项目无法开展联动试运转、通水试运行，因此需将通水调试时间延后。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PPP项目通水调试时间由2024年7月延期至2025年7月底前。	不适用		不适用	576.9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4,270.36	0.00	4,277.02	100.16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合计	/	/	/	/	95,471.77	10,534.21	83,968.33	/	/	/	/	/	5,547.31	/	/	
----	---	---	---	---	-----------	-----------	-----------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8月21日	20,000.00	2023年8月21日	2024年8月20日	0	否
2024年8月22日	10,000.00	2024年8月22日	2025年8月21日	6,0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831,683	3.15				-16,831,683	-16,831,6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831,683	3.15				-16,831,683	-16,831,683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17,526,139	96.85				+16,832,618	+16,832,618	534,358,757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7,526,139	96.85				+16,832,618	+16,832,618	534,358,757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34,357,822	100.00				935	935	534,358,75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总股本发生变化。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的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831,683 股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即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 16,831,68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 16,831,683 股。

(2)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自 2019 年 10 月 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海环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 935 股，即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 935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本变动使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有所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6,831,683	16,831,683	0	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4-1-5
合计	16,831,683	16,831,683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0,962,953.58	2,682,643,281.39	5.16
总资产	6,760,979,297.66	6,186,067,709.88	9.29

总股本（股）	534,358,757	534,357,822	0.0002
资产负债率	56.82	54.53	2.29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6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90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0	275,802,271	51.61	0	无	0	国有法人
王春	110,500	5,245,187	0.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5,179,412	0.97	0	无	0	国有法人
申港证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创远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4,950,495	0.93	0	无	0	其他
胡志平	3,636,100	3,685,000	0.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建明	621,100	2,579,800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戴明银	2,232,000	2,232,000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明广	2,140,000	2,140,0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华博万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里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000	1,831,700	0.34	0	无	0	其他

许晓华	138,000	1,658,000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75,802,271	人民币普通股	275,802,271				
王春	5,245,187	人民币普通股	5,245,187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9,412	人民币普通股	5,179,412				
申港证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创远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950,495	人民币普通股	4,950,495				
胡志平	3,6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85,000				
陈建明	2,5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9,800				
戴明银	2,2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2,000				
吴明广	2,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0,000				
深圳华博万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里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3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1,700				
许晓华	1,6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8,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宏景
成立日期	2008-11-13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天然水收集与分配；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洗浴服务；餐饮服务；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旅游业务；小餐饮；小食杂；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水污染治理；物联网应用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除环境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资源管理；水污染防治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固体废物治理；物业管理；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船舶租赁；停车场服务；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旅客票务代理；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管道运输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广告发布；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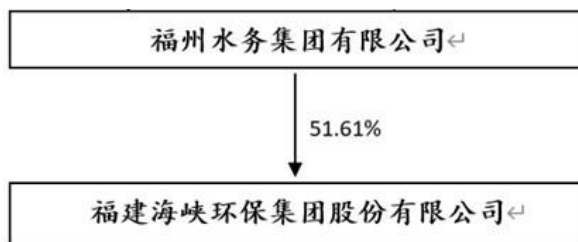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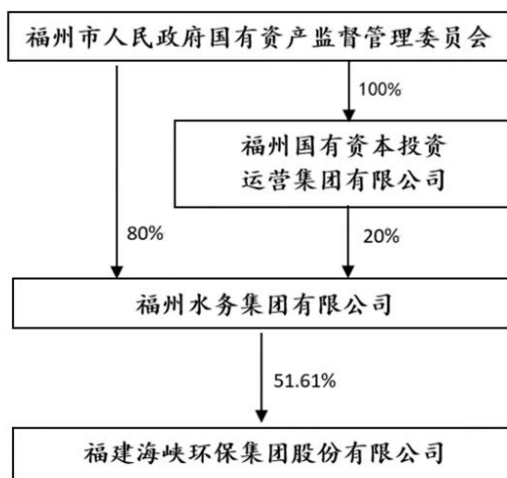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科 创票据）	24海峡环保 SCP001（科 创票据）	012483897.IB	2024/12/10	2024/12/12	2025/9/8	300,000,000	2.03	到期一 次性还 本付息	中国银 行间债 券市场	不适用	询价	否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 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	赵欣乐、林楠	0591-86317426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300,000,000	300,000,000	0	/	/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海峡环保 SCP001（科创票据）：原募集资金中 26,69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3,31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由于资金安排计划调整，变更募集资金 25,94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4,06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433,006.46	131,906,259.91	33.00	主要系本年污水处理量增加收入增长导致净利润增加。
流动比率	1.07	1.38	-22.46	主要系本期末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导致流动负债金额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1.01	1.32	-23.60	主要系本期末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导致流动负债金额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56.82	54.53	2.29	
EBITDA全部债务比	7.29	7.43	-1.88	
利息保障倍数	2.81	2.70	4.0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6	3.10	-43.09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5.18	5.09	1.7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公开发行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6,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60号”文同意，公司4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4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海环转债”，债券代码“113532”。“海环转债”自2019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转股期为2019年10月9日至2025年4月1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80元/股，因实施权益分派、增发新股及实施修正条款，报告期内，转股价格调整为5.30元/股，自2024年10月18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公告。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4,966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2,298,000	9.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616,000	7.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225,000	4.85
李凯	17,095,000	3.7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2,200,000	2.66
曹卫宏	11,041,000	2.4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189,000	2.22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晟恒嘉基石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26,000	1.9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277,000	1.8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05,000	1.66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海环转债	458,472,000	-5,000			458,467,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5,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935
累计转股数（股）	200,34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445
尚未转股额（元）	458,467,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6667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9/7/17	7.75	2019/7/1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7.80元/股调整至7.75元/股。
2020/7/10	7.69	2020/7/2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7.75元/股调整至7.69元/股。
2021/6/4	7.63	2021/5/28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7.69元/股调整至7.63元/股。
2022/5/31	7.56	2022/5/25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7.63元/股调整至7.56元/股。
2022/7/8	7.32	2022/7/7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增发新股，公司转股价格由7.56元/股调整至7.32元/股。
2023/7/3	7.26	2023/6/2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7.32元/股调整至7.26元/股。
2023/11/14	6.15	2023/11/13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因“海环转债”实施修正条款，公司转股价格由7.26元/股调整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至 6.15 元/股。
2024/3/22	5.39	2024/3/2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海环转债”实施修正条款,公司转股价格由 6.15 元/股调整至 5.39 元/股。
2024/6/27	5.34	2024/6/19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 5.39 元/股调整至 5.34 元/股。
2024/10/28	5.30	2024/10/11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转股价格由 5.34 元/股调整至 5.30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5.30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 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384,188.72 万元,较期初增长 13.89%;资产负债率 56.82%,较期初增长 2.29%。

2. 资信情况

2024 年 6 月 21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海环转债”评级结果为:“AA+”。

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公司对于后续跟踪评级结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

(1) 偿债计划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2) 偿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公司偿付本息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资金。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截止2024年4月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海环转债”持有人兑付第四年利息,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1.8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1.80元人民币(含税),可转债除息日为2024年4月2日,同日兑息发放。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5]24015740146号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环保)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峡环保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峡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附注五、(四十三)。

1、事项描述

海峡环保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2024年度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收入为9.65亿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79.38%。相关营业收入确认是否适当对海峡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将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海峡环保的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根据各月各项目厂区抄表水量汇总确认当月污水处理量，按照政府指定部门核定单价或暂定价重新计算污水处理收入；
- (3) 选取样本，对记录的污水处理收入，核对相关特许经营协议、经政府指定部门确认的污水处理量统计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地记录；
- (4) 向当地城建局等实施函证。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附注三、（十七）和附注五、（四），附注五、（九）。

1. 事项描述

海峡环保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16.97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1.20亿元，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15.77亿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为23.32%。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若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
-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
-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作出估计的依据，并评价其合理性；
-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复核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6)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龄、客户信誉情况和客户的历史回款情况，并对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等替代程序，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7)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海峡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峡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峡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峡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峡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峡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海峡环保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霞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敏

中国福州市

2025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62,858,163.40	466,283,046.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77,888,604.16	190,307,18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05,000.00
应收账款	七、5	781,729,734.48	1,058,178,992.6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04,138.83	472,500.00
预付款项	七、8	9,092,422.34	2,620,405.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5,186,782.98	11,350,673.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8,500,311.61	16,292,002.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795,175,704.88	460,086,361.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7,883,350.75	12,778,475.26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3,136,823.50	68,177,406.32
流动资产合计		2,261,956,036.93	2,287,452,051.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810,260,105.09	158,255,047.3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1,056,079.87	138,010,87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529,200.00	4,529,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129,872,786.25	1,280,858,534.70
在建工程	七、22	1,699,651.11	52,797,446.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8,099.76	126,899.80
无形资产	七、26	2,104,322,247.02	1,897,376,850.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0,188,174.61	20,243,276.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44,606,854.16	36,537,85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42,380,062.86	309,879,666.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9,023,260.73	3,898,615,657.96
资产总计		6,760,979,297.66	6,186,067,709.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28,624,701.77	564,714,407.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937,753.93	799,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867,856,618.48	767,302,943.68
预收款项	七、37		144,555.70
合同负债	七、38	6,412,716.15	1,641,338.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316,665.77	10,406,527.96
应交税费	七、40	30,333,076.84	17,591,513.08
其他应付款	七、41	40,288,640.71	142,047,001.71
其中：应付利息		13,844,463.00	5,988,754.6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01,519,090.08	140,070,456.9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18,038,759.12	12,398,772.21
流动负债合计		2,115,328,022.85	1,657,116,517.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02,147,323.95	820,137,388.38
应付债券	七、46		461,919,703.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416,426,346.81	248,878,063.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01,062,663.93	69,536,621.09
递延收益	七、51	105,347,712.37	114,228,55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575,091.51	1,609,115.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6,559,138.57	1,716,309,451.42
负债合计		3,841,887,161.42	3,373,425,96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34,358,757.00	534,357,822.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75,929,154.81	75,929,982.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55,447,205.82	1,055,442,088.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36,226,263.17	120,489,169.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19,001,572.78	896,424,21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0,962,953.58	2,682,643,281.39
少数股东权益		98,129,182.66	129,998,459.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19,092,136.24	2,812,641,741.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60,979,297.66	6,186,067,709.88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017,105.03	224,154,71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888,604.16	50,207,63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535,422,521.67	692,964,022.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10,980.51	781,335.9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259,020,803.99	1,187,305,549.22
其中：应收利息		35,086,037.65	28,982,265.80
应收股利			
存货		6,248,618.25	6,109,808.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26,231,421.24	198,638,244.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784.10	91,070.71
其他流动资产		3,034,015.29	3,235,912.68
流动资产合计		2,407,769,854.24	2,363,488,294.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7,798,111.62	84,286,45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257,598,779.87	1,118,712,179.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7,037,046.90	861,098,584.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7,540,217.98	151,656,408.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193.47	333,25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75,054.26	9,410,849.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4,867,404.10	2,230,026,925.92
资产总计		4,702,637,258.34	4,593,515,220.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122,133.33	523,895,99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00,000.00	799,000.00
应付账款		116,849,276.57	112,123,139.56
预收款项			144,555.7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959,613.97	5,472,224.52
应交税费		8,356,930.74	2,055,414.25
其他应付款		231,351,405.88	169,907,098.64
其中：应付利息		5,944,180.5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1,557,960.26	77,758,494.25
其他流动负债		301,538,115.83	1,169,578.37
流动负债合计		1,353,335,436.58	893,325,49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933,960.00	320,407,760.00
应付债券			461,919,703.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70,000,000.00	194,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827,325.78	40,262,06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1,761,285.78	1,016,589,528.56
负债合计		1,915,096,722.36	1,909,915,028.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4,358,757.00	534,357,822.00
其他权益工具		75,929,154.81	75,929,982.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5,517,232.13	1,045,512,114.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226,263.17	120,489,169.44
未分配利润		995,509,128.87	907,311,102.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87,540,535.98	2,683,600,19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02,637,258.34	4,593,515,220.07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5,878,138.00	1,054,099,934.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15,878,138.00	1,054,099,934.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9,751,201.23	892,991,317.1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27,062,125.59	671,316,884.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512,059.62	16,818,950.71
销售费用	七、63	723,574.94	1,724,186.54
管理费用	七、64	99,387,715.74	92,127,153.42
研发费用	七、65	41,989,607.09	34,659,701.95
财务费用	七、66	95,076,118.25	76,344,439.86
其中：利息费用		99,325,136.93	84,425,533.93
利息收入		4,445,433.22	8,208,796.5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202,532.95	11,904,202.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602,035.19	1,215,274.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45,200.42	-1,695,564.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680,965.27	138,695.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0,215,169.09	-12,438,855.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3,607,066.35	-4,011,645.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8,91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220,572.92	157,935,202.5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207,434.85	365,691.3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88,599.46	1,816,64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239,408.31	156,484,247.3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6,731,671.75	23,727,136.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507,736.56	132,757,110.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507,736.56	132,757,110.6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750,265.32	144,323,113.1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42,528.76	-11,566,002.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507,736.56	132,757,110.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750,265.32	144,323,113.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42,528.76	-11,566,002.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88	0.27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44	0.27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43,652,993.92	479,129,377.8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63,408,305.09	239,680,525.06
税金及附加		5,326,279.71	5,145,86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120,640.41	47,926,805.44
研发费用		26,160,984.26	22,018,554.88

财务费用		29,254,345.89	36,644,838.10
其中：利息费用		53,578,108.96	49,261,672.87
利息收入		24,405,379.17	12,684,570.11
加：其他收益		4,959,086.05	4,850,557.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612,564.38	63,304,43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45,200.42	-1,695,564.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0,965.27	207,638.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93,706.38	6,539,667.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806,705.72	-2,341,141.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522,054.92	200,273,952.99
加：营业外收入		33,331.86	363,953.13
减：营业外支出		6,927.50	1,423,738.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548,459.28	199,214,168.11
减：所得税费用		23,177,521.95	18,776,882.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70,937.33	180,437,285.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370,937.33	180,437,285.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370,937.33	180,437,285.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1,792,500.81	907,679,526.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027.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3,484,653.90	73,913,08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5,277,154.71	982,093,638.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749,282.48	344,228,876.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629,559.21	144,870,59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69,786.30	63,754,31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25,293,007.26	282,103,52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241,635.25	834,957,31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5,519.46	147,136,322.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0	5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4,684.95	3,565,75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15.00	223,193.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76,899.95	523,788,94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8,767,546.37	385,487,70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000,000.00	661,748,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767,546.37	1,047,236,30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90,646.42	-523,447,36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13,251.52	5,7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13,251.52	5,7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6,377,868.20	1,034,238,380.8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51,340,000.00	300,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131,119.72	1,340,798,380.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2,392,664.40	1,005,289,995.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415,045.25	91,449,231.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2,333,300.00	2,244,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141,009.65	1,098,984,02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990,110.07	241,814,353.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4,983.11	-134,496,685.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647,765.25	479,144,45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82,748.36	344,647,765.25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022,595.05	522,335,232.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964,084.96	56,796,51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986,680.01	579,131,74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895,042.72	129,443,758.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586,567.51	67,491,82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85,395.12	36,274,53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1,565.28	127,597,51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608,570.63	360,807,62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378,109.38	218,324,120.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4,609.43	70,143,044.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65.00	220,804.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83,931.10	31,971,211.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696,605.53	102,335,059.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92,416.56	45,346,405.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841,400.00	184,098,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18,905.90	181,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252,722.46	411,345,005.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323,556,116.93	-309,009,946.40

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1,400,000.00	82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00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6,400,000.00	1,124,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7,337,640.00	906,073,321.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968,915.45	67,744,805.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00,000.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306,555.45	975,818,126.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906,555.45	149,081,87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101,668.03	65,705,620.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17,105.03	124,101,668.03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4,357,822.00			75,929,982.89	1,055,442,088.32				120,489,169.44		896,424,218.74		2,682,643,281.39	129,998,459.90	2,812,641,74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357,822.00			75,929,982.89	1,055,442,088.32				120,489,169.44		896,424,218.74		2,682,643,281.39	129,998,459.90	2,812,641,74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935.00			-828.08	5,117.50				15,737,093.73		122,577,354.04		138,319,672.19	-31,869,277.24	106,450,394.95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750,265.32		191,750,265.32	-42,242,528.76	149,507,736.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5.00			-828.08		5,117.50						5,224.42	10,413,251.52	10,418,475.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5.00			-828.08		5,117.50						5,224.42	10,413,251.52	10,418,475.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737,093.73	-69,172,911.28		-53,435,817.55	-40,000.00	-53,475,817.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37,093.73	-15,737,093.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53,435,817.55		-53,435,817.55	-40,000.00	-53,475,817.55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4,358,757.00		75,929,154.81	1,055,447,205.82				136,226,263.17		1,019,001,572.78		2,820,962,953.58	98,129,182.66	2,919,092,136.24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800,068,301.51		2,558,238,851.66	233,133,036.07	2,791,371,88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800,068,301.51		2,558,238,851.66	233,133,036.07	2,791,371,887.73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27.00			-12,421.15	10,006,878.06				18,043,728.59		96,355,917.23		124,404,429.73	-103,134,576.17	21,269,85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323,113.16		144,323,113.16	-11,566,002.48	132,757,110.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27.00			-12,421.15	10,006,878.06								10,004,783.91	-91,568,573.69	-81,563,789.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327.00			-12,421.15	76,904.37								74,810.22	5,710,000.00	5,784,810.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29,973.69								9,929,973.69	-97,278,573.69	-87,348,600.00
（三）利润分配									18,043,728.59		-47,967,195.93		-29,923,467.34		-29,923,467.3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18,043,728.59		-18,043,728.59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29,923,467.34		-29,923,467.34	-29,923,467.34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4,357,822.00		75,929,982.89	1,055,442,088.32			120,489,169.44		896,424,218.74		2,682,643,281.39	129,998,459.90		2,812,641,741.29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4,357,822.00			75,929,982.89	1,045,512,114.63				120,489,169.44	907,311,102.82	2,683,600,19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357,822.00		75,929,982.89	1,045,512,114.63				120,489,169.44	907,311,102.82	2,683,600,19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35		-828.08	5,117.50				15,737,093.73	88,198,026.05	103,940,344.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370,937.33	157,370,937.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5		-828.08	5,117.50						5,224.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5		-828.08	5,117.50						5,224.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737,093.73	-69,172,911.28	-53,435,817.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37,093.73	-15,737,093.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435,817.55	-53,435,817.5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358,757.00			75,929,154.81	1,045,517,232.13				136,226,263.17	995,509,128.87	2,787,540,535.9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774,841,012.87	2,533,011,56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347,495.00			75,942,404.04	1,045,435,210.26				102,445,440.85	774,841,012.87	2,533,011,56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27.00			-12,421.15	76,904.37				18,043,728.59	132,470,089.95	150,588,628.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437,285.88	180,437,28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27.00			-12,421.15	76,904.37						74,810.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327.00			-12,421.15	76,904.37						74,810.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43,728.59	-47,967,195.93	-29,923,467.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43,728.59	-18,043,728.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923,467.34	-29,923,467.3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357,822.00			75,929,982.89	1,045,512,114.63				120,489,169.44	907,311,102.82	2,683,600,191.78

公司负责人：徐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拓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海峡环保”）是由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30日经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榕国资改发〔2014〕160号）批准改组设立，2014年5月28日在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3,750万元。

2017年1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5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25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0万元，总股本为450,000,000股。

2022年7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501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4,158,415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415.8415万元。2019年发行的“海环转债”转股累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8944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434.7359万元。

2024年度，“海环转债”转股5,000.00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100739548277W，注册地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总部办公地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法定代表人：徐婷；营业期限：2002年7月5日至2052年7月4日。

本公司属污水处理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对污水厂及污水收集、处理、排放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维护；给排水工程的咨询、设计；设备销售安装；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城市污水处理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鉴定工作；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及发电（不含危险废物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1,000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单项金额占各类合同资产账面余额的10%以上或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净利润金额占集团净利润10%以上，或营业收入金额占集团营业收入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5%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1000万元人民币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

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 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一般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3. 应收账款”相关政策。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客户类别、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风险较低的政府应收款项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由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账龄延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11. 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照入账日期到期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

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 13. 应收账款的相关政策。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3. 应收账款”相关政策。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3. 应收账款”相关政策。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

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

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5.00%	6.33%-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0.00%、5.00%	20.00%-5.2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约定的要求和标准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

法摊销。

各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残值率：

(1)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特许经营权

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移交经营移交方式(TOT)，或作为PPP业务的社会资本方，参与政府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项目公司从政府部门获取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参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项目公司需要将有关基础设施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部门。公司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公司将建设阶段和运营阶段的该类BOT、TOT、PPP项目资产列报为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并在项目竣工验收之日或商业运营之日起至运营期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办公及其他软件类

公司应用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与摊销费用、能源费、咨询顾问费、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

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

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公司相关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了特许经营的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将相关资产修复至指定状态的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折现率以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时间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为基本利率浮动一定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 (1)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 (2) 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 (1) 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 (2) 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 (3) 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

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1)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2) 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 (3)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 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 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 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入按业务类型主要分为水处理业务收入、固废业务收入、综合技术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等。

(1) 公司水处理业务收入

公司水处理业务包含污水处理业务及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

A.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和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中的处置收入

主要系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或提标改造后授予方文件中约定的暂定价和实际结算量确认收入。

B.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和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中的合同利息收入

主要系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政府对项目给付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公司拥有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公司按照运营年限将可确定金额进行现金流折现，将折现后的款项作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核算，按实际利率法在项目运营年限内确认利息收入。PPP 项目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反映公司与政府方进行单独融资交易所反映的利率，主要以各项目开始运营年度的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作为各项目的基本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不同，浮动一定的比例确定。

（2）公司固废业务收入

公司在接收固体废弃物时按量收取消纳费并开具发票，于实际完成固体废弃物处置或将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产品对第三方销售验收、取得客户确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3）公司综合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在服务提供完毕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4）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验收凭据时确认收入。

3. PPP 项目核算方法

公司按照有关程序与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合同授予方）订立 PPP 项目合同，以 BOT、TOT、PPP 等方式参与项目的建设运营。政府方控制或管制公司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1）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2）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多项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3）在 PPP 项目资产的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将其予以资本化，并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除上述情形以外的其他借款费用予以费用化。

（4）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6）公司不将 PPP 项目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7) 根据 PPP 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8)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9)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见本会计政策之“31. 预计负债”的规定。

(10) 公司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公司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

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

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27. 长期资产减值”。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11. 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年8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以下简称“数据资源暂行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1)	0
2023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详见其他说明(2)	0

(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024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3)	0

其他说明:

(1) 财政部于2023年8月21日发布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本公司执行数据资源暂行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2023年11月9日发布了解释第17号,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A.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明确了贷款安排中的“契约条件”对流动性划分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

B.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17号明确了企业供应商融资安排的范围和在现金流量表以及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风险信息披露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

C.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7号明确了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17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解释第18号,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8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在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确认预计负债时，借方科目为“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规范了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应当根据情况区分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解释第18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20%、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洋里污水处理厂一、二、三、四期项目及祥坂污水处理厂项目）	15.00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5.00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汽车城项目）	25.00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新区项目）	25.0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一期）	25.0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二期）	12.5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项目）	12.50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25.00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2.50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5.00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二期项目）	25.00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5.00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5.00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50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5.00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00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00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5.00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25.00
福州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0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20.00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连坂三期）	0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20.00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15.00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20.00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5.00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福建漳州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福建海环融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2019年4月13日发布的2019年第60号公告《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2023年8月24日发布2023年第38号公告《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项目	免税期	减半征收期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项目）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二期）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2024年	2025年-2027年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025年	2026年-2028年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连坂三期）	2023年-2025年	2026年-2028年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2026年	2027年-2029年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自2015年7月1日起，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70%。

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第36号）、《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减按90%计税。

5.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二手车经销等若干增值税征管问题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9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自2020年5月1日起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6.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

年第40号)第四条规定:“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本公司“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自2022年3月1日起执行。

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的公司有: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分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7.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福建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24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5000743。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福建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24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5002164。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度处于亏损状态。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江苏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自2022年起按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为3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933。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47,493,011.78	444,710,309.29
其他货币资金	15,365,151.62	21,572,736.9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62,858,163.40	466,283,046.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受限制货币资金 1,737.54 万元,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对应的科目	受限性质
保函保证金	12,8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经营性所有权受限
被冻结的存款	2,011,263.42	贷款在途资金、ETC冻结等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经营性所有权受限
被冻结的存款	2,019,151.62	诉讼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经营性所有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5,000.00	开票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经营性所有权受限

除此之外，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888,604.16	190,307,188.89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10,099,550.00	/
浮动收益凭证	60,000,000.00	30,000,000.00	/
大额存单	117,888,604.16	50,207,638.89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77,888,604.16	190,307,188.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年末，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系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浮动收益凭证及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大额存单。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95,000.00
合计		905,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	95,000.00	9.50	905,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100.00	95,000.00	9.50	905,000.00
合计		/		/		1,000,000.00	/	95,000.00	/	905,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5,000.00		95,000.00			
合计	95,000.00		95,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90日以内（含）	67,104,746.81	71,376,914.57
90日-180日（含）	73,557,918.46	125,584,976.75
180日-360日（含）	261,873,585.54	316,131,679.79
1年以内小计	402,536,250.81	513,093,571.11
1至2年	399,564,746.17	540,196,388.70
2至3年	34,971,073.13	61,121,744.28
3年以上		
3至4年	6,252,233.19	25,026,243.66
4至5年	2,317,111.30	6,338,429.97
5年以上	8,169,379.07	5,923,088.00
合计	853,810,793.67	1,151,699,465.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588.00	0.01	95,588.00	100.00		95,588.00	0.01	95,58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3,715,205.67	99.99	71,985,471.19	8.43	781,729,734.48	1,151,603,877.72	99.99	93,424,885.03	8.11	1,058,178,992.69
其中: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770,896,246.21	90.29	51,488,991.00	6.68	719,407,255.21	1,038,533,622.18	90.17	75,739,695.59	7.29	962,793,926.59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82,818,959.46	9.70	20,496,480.19	24.75	62,322,479.27	113,070,255.54	9.82	17,685,189.44	15.64	95,385,066.10
合计	853,810,793.67	/	72,081,059.19	/	781,729,734.48	1,151,699,465.72	/	93,520,473.03	/	1,058,178,992.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泗阳众联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5,588.00	95,588.00	100.00	对方公司已无法联系
合计	95,588.00	95,588.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天以内(含)	53,686,596.43	585,183.91	1.09
90日-180日(含)	68,989,048.03	1,503,961.25	2.18
180-360日(含)	254,941,945.54	11,089,974.63	4.35
1至2年(含2年)	376,695,595.11	35,786,081.55	9.50
2至3年(含3年)	13,297,958.30	1,894,959.06	14.25
3至4年(含4年)	3,186,975.00	605,525.25	19.00
4-5年(含5年)	98,127.80	23,305.35	23.75
合计	770,896,246.21	51,488,991.00	6.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天以内(含)	13,145,406.70	143,284.94	1.09
90日-180日(含)	4,841,614.11	105,547.18	2.18
180-360日(含)	6,931,640.00	301,526.35	4.35
1至2年(含2年)	22,869,151.06	2,172,569.36	9.50
2至3年(含3年)	21,673,114.83	6,339,386.10	29.25
3至4年(含4年)	3,065,258.19	1,501,976.51	49.00
4-5年(含5年)	2,218,983.50	1,858,398.68	83.75
5年以上	8,073,791.07	8,073,791.07	100.00
合计	82,818,959.46	20,496,480.19	24.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3,520,473.03	5,949,008.25	27,388,422.09			72,081,059.19
合计	93,520,473.03	5,949,008.25	27,388,422.09			72,081,059.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97,624,938.77	425,327,183.81	1,022,952,122.58	60.30	64,546,916.40
中铁市政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11,103,650.00	111,103,650.00	6.55	4,098,225.43
建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7,852,506.17	67,852,506.17	4.00	6,888,524.71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工程中心	19,653,154.32	33,397,870.16	53,051,024.48	3.12	1,817,233.39
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	4,245,624.49	46,682,020.31	50,927,644.80	3.00	2,705,733.73
合计	621,523,717.58	684,363,230.45	1,305,886,948.03	76.97	80,056,633.6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政府客户	632,212,663.02	38,764,196.92	593,448,466.10	362,818,020.23	15,599,586.53	347,218,433.70

非政府客户	210,541,361.52	8,814,122.74	201,727,238.78	115,932,935.12	3,065,007.23	112,867,927.89
合计	842,754,024.54	47,578,319.66	795,175,704.88	478,750,955.35	18,664,593.76	460,086,361.5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2,754,024.54	100.00	47,578,319.66	5.65	795,175,704.88	478,750,955.35	100.00	18,664,593.76	3.90	460,086,361.59
其中：										
政府客户	632,212,663.02	75.02	38,764,196.92	6.13	593,448,466.10	362,818,020.23	75.78	15,599,586.53	4.30	347,218,433.70
非政府客户	210,541,361.52	24.98	8,814,122.74	4.19	201,727,238.78	115,932,935.12	24.22	3,065,007.23	2.64	112,867,927.89
合计	842,754,024.54	/	47,578,319.66	/	795,175,704.88	478,750,955.35	/	18,664,593.76	/	460,086,361.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政府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天以内(含)	197,020,099.46	2,147,519.08	1.09
90日-180日(含)	165,949,573.88	3,617,700.71	2.18
180-360日(含)	128,543,842.63	5,591,657.15	4.35
1至2年(含2年)	65,317,972.35	6,205,207.36	9.50
2至3年(含3年)	41,540,115.94	5,919,466.52	14.25
3至4年(含4年)	16,226,585.06	3,083,051.16	19.00
4至5年(含5年)	7,101,480.34	1,686,601.58	23.75
5年以上	10,512,993.36	10,512,993.36	100.00
合计	632,212,663.02	38,764,196.92	6.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政府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天以内(含)	109,460,098.17	1,193,115.07	1.09
90日-180日(含)	20,200,574.06	440,372.51	2.18
180-360日(含)	19,107,989.24	831,197.53	4.35
1至2年(含2年)	59,337,099.48	5,637,024.45	9.50
2至3年(含3年)	2,435,600.57	712,413.17	29.25
合计	210,541,361.52	8,814,122.73	4.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减值准备	18,664,593.76	29,126,076.68	212,350.78			47,578,319.66	
合计	18,664,593.76	29,126,076.68	212,350.78			47,578,319.6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4,138.83	472,500.00
合计	504,138.83	472,5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49,860.15	
合计	9,649,860.1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4,138.83	100.00			504,138.83	472,500.00	100.00			472,5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04,138.83	100.00			504,138.83	472,500.00	100.00			472,500.00
合计	504,138.83	/		/	504,138.83	472,500.00	/		/	472,5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328,603.67	91.60	2,057,678.26	78.53
1 至 2 年	214,072.13	2.35	50,165.62	1.91
2 至 3 年	47,235.60	0.52	10,038.01	0.38
3 年以上	502,510.94	5.53	502,523.83	19.18
合计	9,092,422.34	100.00	2,620,405.7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福建叁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05,187.40	37.4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	2,515,054.38	27.66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526,268.95	5.79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5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871.06	5.50
合计	7,446,381.79	81.9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186,782.98	11,350,673.16
合计	15,186,782.98	11,350,673.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354,453.36	8,637,702.48
1年以内小计	7,354,453.36	8,637,702.48
1至2年	6,756,831.94	2,961,322.80
2至3年	2,673,039.05	141,932.12
3年以上		
3至4年	131,987.62	485,086.97
4至5年	485,086.97	374,783.20
5年以上	2,343,414.61	1,988,631.41
合计	19,744,813.55	14,589,458.9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工程款、工程电费、维修费等	7,502,156.90	5,540,940.87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10,873,405.25	7,693,862.00
其他	1,369,251.40	1,354,656.11

合计	19,744,813.55	14,589,458.98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75,504.12	874,650.29	1,988,631.41	3,238,785.8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87,904.64	3,668.86	284,235.78	
--转入第二阶段	-287,904.64	287,904.64		
--转入第三阶段		-284,235.78	284,235.7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7,571.00	1,038,219.02	65,550.22	1,341,340.24
本期转回	4,428.43	17,667.06		22,095.4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20,742.05	1,898,871.11	2,338,417.41	4,558,030.5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238,785.82	1,341,340.24	22,095.49			4,558,030.57
合计	3,238,785.82	1,341,340.24	22,095.49			4,558,030.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高唐县清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740,000.00	39.20	保证金	2年以内	625,605.00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807,530.00	9.15	代垫款	5年以上	1,807,530.00
闽侯县财政局	1,312,490.00	6.65	工程补偿款	2-3年(含3年)	383,903.33
福建三明海环环境水务有限公司(筹)	699,000.00	3.54	代垫款	1年以内(含1年)	30,406.50
中铁市政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600,000.00	3.04	保证金	1年以内	26,100.00
合计	12,159,020.00	61.58	/	/	2,873,544.8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77,115.17		10,477,115.17	9,797,190.58		9,797,190.58
在产品	1,290,813.46		1,290,813.46	887,310.91		887,310.91
库存商品	4,164,180.32	2,663,319.46	1,500,860.86	3,300,777.22	732,716.70	2,568,060.52
周转材料	2,039,925.25		2,039,925.25	1,917,882.55		1,917,882.5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191,596.87		3,191,596.87	1,121,557.53		1,121,557.53
合计	21,163,631.07	2,663,319.46	18,500,311.61	17,024,718.79	732,716.70	16,292,002.0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32,716.70	1,930,602.76				2,663,319.4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732,716.70	1,930,602.76				2,663,319.4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7,883,350.75	12,778,475.26
合计	17,883,350.75	12,778,475.2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增值税	83,136,823.50	67,890,476.43
预缴其他税费		286,929.89
合计	83,136,823.50	68,177,406.3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	828,143,455.84		828,143,455.84	171,033,522.61		171,033,522.61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17,883,350.75		17,883,350.75	12,778,475.26		12,778,475.26	
合计	810,260,105.09		810,260,105.09	158,255,047.35		158,255,047.3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	计提减值准		

				收益调整	润	备			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72,143.60		-8,072,143.60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28,729.17		486,121.44					13,414,850.61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1,523,986.67		-666,842.78					857,143.89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07,469,303.67		12,512,835.02					119,982,138.69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8,016,716.34		-1,214,769.66					6,801,946.68	
小计	138,010,879.45		3,045,200.42					141,056,079.87	
合计	138,010,879.45		3,045,200.42					141,056,079.8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	4,529,200.00	4,529,200.00
合计	4,529,200.00	4,529,2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29,663,085.04	1,280,761,158.59
固定资产清理	209,701.21	97,376.11
合计	1,129,872,786.25	1,280,858,53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1,497,181,786.74	771,585,434.69	23,197,894.92	44,080,945.72	2,336,046,062.07
2. 本期 增加金额	5,241,545.03	54,234,805.37	589,057.52	1,892,596.88	61,958,004.80
(1) 购置	473,156.72	4,111,204.41	589,057.52	675,379.29	5,848,797.94
(2) 在建工程转 入		50,123,600.96			50,123,600.96
(3) 企业合并增 加					
(4) 其他增加	4,768,388.31			1,217,217.59	5,985,605.90
3. 本期 减少金额	10,167,218.37	7,149,402.08	1,523,478.07	18,250.00	18,858,348.52
(1) 处置或报废		2,176,350.55	510,923.79	18,250.00	2,705,524.34
(2) 重分类					
(3) 其他减少	10,167,218.37	4,973,051.53	1,012,554.28		16,152,824.18
4. 期末 余额	1,492,256,113.40	818,670,837.98	22,263,474.37	45,955,292.60	2,379,145,718.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566,714,619.44	436,742,721.55	14,613,830.92	35,846,353.88	1,053,917,525.79
2. 本期 增加金额	63,288,304.47	70,960,915.97	1,396,691.18	2,418,297.62	138,064,209.24
(1) 计提	63,288,304.47	67,246,217.10	1,396,691.18	2,074,092.53	134,005,305.28
(2) 重分类					
(3) 其他增加		3,714,698.87		344,205.09	4,058,903.96
3. 本期 减少金额	3,945,778.16	2,067,598.04	598,503.40	17,337.50	6,629,217.10
(1) 处置或报废		2,067,598.04	485,377.60	17,337.50	2,570,313.14
(2) 重分类					
(3) 其他减少	3,945,778.16		113,125.80		4,058,903.96
4. 期末 余额	626,057,145.75	505,636,039.48	15,412,018.70	38,247,314.00	1,185,352,517.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1,367,377.69			1,367,377.69
2. 本期	7,677,643.76	53,928,863.92	886,728.93	269,501.08	62,762,737.69

增加金额					
(1) 计提	7,677,643.76	53,928,863.92	886,728.93	269,501.08	62,762,737.69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7,677,643.76	55,296,241.61	886,728.93	269,501.08	64,130,115.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858,521,323.89	257,738,556.89	5,964,726.74	7,438,477.52	1,129,663,085.04
2. 期初 账面价值	930,467,167.30	333,475,335.45	8,584,064.00	8,234,591.84	1,280,761,158.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08,082,325.24	15,264,172.65	7,677,643.76	85,140,508.83	
机器设备	79,105,618.80	17,224,890.92	51,216,022.51	10,664,705.37	
运输设备	2,439,305.55	1,181,771.02	886,728.93	370,805.6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88,049.19	1,576,041.22	269,501.08	842,506.89	
合计	192,315,298.78	35,246,875.81	60,049,896.28	97,018,526.6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733,921.13
合计	5,733,921.1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峡生态公司厂房	50,926,912.03	产权证书办理中
海资公司厂房	85,140,508.83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洗涤公司厂房	8,832,932.82	产权证书办理中
海滨公司厂房	57,206,170.50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祥坂膜池大楼	31,690,847.55	产权证书办理中
祥坂水质监测室	111,798.75	产权证书办理中
合计	233,909,170.48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固定资产-机械设备 (祥坂分公司)	12,073,915.83	7,993,719.73	4,080,196.10	1、公允价值采用市场价格； 2、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相关的费用	1、市场价格 2、处置费用	1、市场价格：通过市场询价取得； 2、处置费用：与资产处置有关的税费、搬运费等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 机械设备、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海资公司)	154,175,576.54	96,811,761.69	57,363,814.85			
固定资产-机械设备、 办公设备、电子产品 (海峡生态公司)	15,145,440.09	12,459,358.66	2,686,081.43			
合计	181,394,932.46	117,264,840.08	64,130,092.38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资产	209,701.21	97,376.11
合计	209,701.21	97,376.11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99,651.11	52,797,446.89
工程物资		
合计	1,699,651.11	52,797,446.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二期				50,815,813.37		50,815,813.37
其他工程	1,699,651.11		1,699,651.11	1,981,633.52		1,981,633.52
合计	1,699,651.11		1,699,651.11	52,797,446.89		52,797,446.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晋安区益风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二期	108,640,000.00	50,815,813.37		49,236,670.49	1,579,142.88		84.23	100.00	1,593,074.23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108,640,000.00	50,815,813.37		49,236,670.49	1,579,142.88		/	/	1,593,074.23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5,600.00	225,6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合同到期		
(2)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5,600.00	225,600.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8,700.20	98,700.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00.04	18,800.04
(1) 计提	18,800.04	18,80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7,500.24	117,500.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099.76	108,099.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899.80	126,899.8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9,252,776.63			4,882,372.98	1,937,987,755.45	2,462,122,90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67.92			364,609.35	321,535,245.28	321,918,722.55
(1) 购置	18,867.92			364,609.35	321,535,245.28	321,918,722.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3,377,841.75					13,377,841.75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 其他	13,377,841.75					13,377,841.75
4. 期末余额	505,893,802.80			5,246,982.33	2,259,523,000.73	2,770,663,785.8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6,588,894.54			3,597,616.17	472,896,143.68	563,082,654.39
2. 本期	13,357,776.31			435,787.49	87,801,920.65	101,595,484.45

增加金额						
(1) 计提	13,357,776.31			435,787.49	87,801,920.65	101,595,484.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99,946,670.85			4,033,403.66	560,698,064.33	664,678,138.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63,400.00	1,663,4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63,400.00	1,663,4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5,947,131.95			1,213,578.67	1,697,161,536.40	2,104,322,24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432,663,882.09			1,284,756.81	1,463,428,211.77	1,897,376,850.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特许经营类型	特许经营期(年)	合同签订日期	运营状况
1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项目	BOT	27	2010年5月	正常运营
2	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TOT	30	2012年4月	正常运营
3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BOT	28	2007年11月	正常运营
4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BOT	28	2014年5月	正常运营
5	青口新区环境保护工程	BOT	30	2013年1月	正常运营
6	福州市马尾区(青洲、快安、长安)污水处理厂项目	TOT	30	2018年3月	正常运营
7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项目	BOT	30	2015年3月	正常运营
8	闽清县白金工业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	BOT	30	2015年3月	正常运营
9	琅岐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	BOT	30	2013年9月	正常运营
10	江苏泗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一期	TOT	30	2013年5月	正常运营
11	江苏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城南污水处理厂)	BOT	30	2013年9月	正常运营
12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工业供水厂项目一期	BOT	30	2013年5月	正常运营
13	江镜华侨农场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工程	BOT	30	2016年9月	正常运营
14	福清市融元污水工程	BOT	23	2002年9月	正常运营
15	沙县城区污水工程	BOT	25	一期2005年1月、二期2013年6月	正常运营
16	建宁县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PPP	18	2018年10月	正常运营
17	福州市连坂污水厂三期项目	BOT	——	——	正常运营
18	闽侯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BOT	自建设、投入运营起至2042.02.28止	2022年12月	建设期
19	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项目	PPP	28	2022年3月	建设期
20	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南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工程BOT项目	BOT	30	2022年8月	正常运营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备注
1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项目	301,327,294.75	235,188.33		301,562,483.08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	青口汽车	12,489,905.45	39,104,227.19		51,594,132.64	福建青口海

	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项目					峡环保有限公司
3	闽侯县城污水处理一期项目	33,460,470.85			33,460,470.85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4	闽侯县城污水处理二期项目	37,507,224.02			37,507,224.02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	青口新区环境保护工程	89,551,177.76	8,051,759.09		97,602,936.85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6	福州市马尾区(青洲、快安、长安)污水处理厂项目	78,351,549.80			78,351,549.80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7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项目	35,613,738.44	8,367,429.97		43,981,168.41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	闽清县白金工业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29,994,885.96	-771,615.06		29,223,270.90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9	琅岐污水处理厂一期	84,415,175.09	-		84,415,175.09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	江苏泗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一期	157,856,474.40	928,303.04		158,784,777.44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1	江苏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城南污水处理厂)	163,656,988.47	84,913,211.34		248,570,199.81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工业供水厂一期	33,920,158.28			33,920,158.28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3	江镜华侨农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62,437,581.44	2,224,690.28		64,662,271.72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4	福清市融元污水项	250,881,244.02			250,881,244.02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目					
15	沙县城区污水工程	55,946,918.08			55,946,918.08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16	建宁县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46,458,053.11	66,037.73		46,524,090.84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	福州市连坂污水厂三期项目	290,101,894.27	29,092,499.15		319,194,393.42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	闽侯城关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	65,693,240.68	118,340,188.20		184,033,428.88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9	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项目	45,050,481.11	30,110,947.03		75,161,428.14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20	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南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工程BOT项目	63,273,299.47	872,378.99		64,145,678.46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1,937,987,755.45	321,535,245.28		2,259,523,000.73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废处置项目	16,980,337.08		805,391.16		16,174,945.92
污水厂区改造项目	420,523.13	1,366,455.60	297,062.57		1,489,916.16
海滨厂区原材料堆场抗风防尘网围挡提升工程	1,554,336.04		315,512.64	30,370.63	1,208,452.77
其他	1,288,080.07	224,006.85	197,227.16		1,314,859.76
合计	20,243,276.32	1,590,462.45	1,615,193.53	30,370.63	20,188,174.6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662,890.28	8,280,164.57	18,493,442.27	3,350,459.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508,196.01	281,610.00	789,558.09	193,471.32
信用减值损失	69,870,101.17	12,141,421.39	92,101,262.87	15,874,928.65
应付未付工资	3,809,854.14	615,980.27	3,533,238.73	561,658.81
BOT、TOT、PPP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	89,728,277.10	22,432,069.30	61,087,885.16	15,271,971.30

成本				
PPP项目金融资产模式影响	332,257.36	83,064.34	863,888.56	215,972.14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税会差异	8,983,997.88	1,347,599.68	7,336,931.60	1,100,539.74
未决诉讼	52,696.11	6,587.01		
合计	223,948,270.05	45,188,496.56	184,206,207.28	36,569,001.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OT金融资产模式影响	6,893,773.13	1,723,443.29	6,436,462.53	1,609,115.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88,604.16	433,290.62	207,638.89	31,145.83
合计	9,782,377.29	2,156,733.91	6,644,101.42	1,640,261.4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642.40	44,606,854.16	31,145.83	36,537,85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1,642.40	1,575,091.51	31,145.83	1,609,115.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9,730,243.47	9,382,684.91
可抵扣亏损	221,475,551.76	188,008,499.73
合计	291,205,795.23	197,391,184.6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4年		11,141,817.58	
2025年	29,553,005.86	29,592,931.86	
2026年	54,486,371.74	55,054,545.13	
2027年	45,331,327.24	45,697,804.59	
2028年	43,109,062.59	46,521,400.57	
2029年	48,995,784.33		
合计	221,475,551.76	188,008,499.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预付款	2,886,159.01		2,886,159.01	15,076,718.86	-	15,076,718.86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	207,939,835.58		207,939,835.58	260,957,546.30	-	260,957,546.30
代建资产	31,554,068.27		31,554,068.27	33,845,401.62	-	33,845,401.62
合计	242,380,062.86		242,380,062.86	309,879,666.78	-	309,879,666.7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375,415.04	17,375,415.04	其他	保函保证金及贷款在途资金等	121,635,280.95	121,635,280.95	其他	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贷款在途资金等
应收账款	189,449,121.00	170,070,206.16	质押	银行借款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	206,930,570.77	189,717,011.03	质押	银行借款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
合同资产	111,942,151.36	103,785,518.27	质押	银行借款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	113,364,602.95	107,214,535.56	质押	银行借款污水处理收费权质押
固定资产	75,544,408.37	61,047,455.54	抵押	银行借款地上建筑物抵押	85,711,626.74	73,867,938.71	抵押	银行借款地上建筑物抵押
无形资产	57,104,699.99	28,882,580.74	抵押	银行借款土地使用权抵押	57,266,452.54	33,890,935.94	抵押	银行借款土地使用权抵押
应收票据					979,600.00	886,538.00	质押	应收票据已背书、贴现未终止确认
合计	451,415,795.76	381,161,175.75	/	/	585,888,133.95	527,212,240.19	/	/

其他说明：

银行借款抵、质押情况详见七、45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5,666.6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19,619,035.10	564,714,407.36
合计	228,624,701.77	564,714,407.3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937,753.93	799,000.00
合计	10,937,753.93	799,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632,675,196.18	600,085,727.32
应付经营支出采购款	235,181,422.30	167,217,216.36
合计	867,856,618.48	767,302,943.6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4,706,855.70	工程设备款未结算
绵阳美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841,514.58	尚未到达合同约定付款时间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949,140.61	工程未结算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597,765.94	工程未结算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7,079,071.09	工程未结算
福州中喻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7,231,049.80	工程未结算
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9,637,340.03	工程未结算
苏州振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46,937.57	项目款未结算
合计	230,989,675.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44,555.70
合计		144,555.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筑垃圾收纳合同	498,381.70	236,238.53
设备销售合同	3,863,931.00	
其他合同	1,139,620.90	576,718.57
建筑垃圾产出物合同	910,782.55	828,381.39
合计	6,412,716.15	1,641,338.4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54,083.60	138,756,806.74	137,795,364.02	7,715,526.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52,444.36	18,260,259.95	18,311,564.86	3,601,139.45
三、辞退福利		101,371.37	101,371.3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406,527.96	157,118,438.06	156,208,300.25	11,316,665.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6,178.79	110,117,136.20	109,174,244.31	6,429,070.68
二、职工福利费	17,000.00	7,946,615.37	7,963,615.37	
三、社会保险费	12,902.22	8,189,584.38	8,202,486.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42.61	6,672,759.40	6,684,102.01	
工伤保险费	567.13	539,878.24	540,445.37	
生育保险费	992.48	579,177.54	580,170.02	
补充医疗保险费	-	397,769.20	397,769.20	

四、住房公积金	26,577.00	10,147,069.16	10,142,786.16	30,86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1,925.59	2,356,401.63	2,312,231.58	826,095.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429,500.00			429,500.00
合计	6,754,083.60	138,756,806.74	137,795,364.02	7,715,526.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685.18	12,712,399.38	12,735,084.56	
2、失业保险费	708.93	400,169.19	400,878.12	
3、企业年金缴费	3,629,050.25	5,147,691.38	5,175,602.18	3,601,139.45
合计	3,652,444.36	18,260,259.95	18,311,564.86	3,601,139.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1,861.82	1,402,473.5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1,888,267.61	10,099,090.96
个人所得税	1,081,467.78	1,092,090.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775.45	90,429.25
房产税	2,014,213.14	1,566,388.53
土地使用税	2,639,662.73	2,747,349.44
教育费附加	86,629.10	76,436.77
其他税费	722,199.21	517,253.70
合计	30,333,076.84	17,591,513.0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844,463.00	5,988,754.6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444,177.71	136,058,247.09

合计	40,288,640.71	142,047,001.71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利息	13,844,463.00	5,988,754.62
合计	13,844,463.00	5,988,754.62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16,393,913.74	21,280,676.66
应付个人往来款	39,880.82	49,134.86
借款	7,375,525.99	111,788,219.61
其他	2,634,857.16	2,940,215.96
合计	26,444,177.71	136,058,247.0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5,541,859.29	127,523,581.2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85,617,638.79	5,985,075.59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9,592.00	6,561,800.1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601,519,090.08	140,070,456.9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00,338,333.33	
待转销项税	17,700,425.79	11,419,172.21
商业承兑票据（已背书或贴现）		979,600.00
合计	318,038,759.12	12,398,772.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海峡环保 SCP001 (科创票据)	100 元	2.03	2024.12.10	270 天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38,333.33			300,338,333.33	否
合计	/	/	/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38,333.33			300,338,333.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86,891,531.42	409,937,795.85
抵押借款	59,321,832.53	75,821,832.53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55,933,960.00	334,377,760.00
合计	1,102,147,323.95	820,137,388.3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的说明：

(1) 2016年10月，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16年期长期借款4,600.00万元（借款利率变更后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加0.2%，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琅岐污水处理厂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2,820.1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360.03万元。

(2) 2017年8月，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18年期长期借款4,000.00万元（借款利率变更后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上浮5%执行，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收费权益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2,451.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235.00万元。

(3) 2018年12月，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10年期长期借款6,500.00万元（借款利率变更后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90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市马尾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项下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2,6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650.00万元。

(4) 2019年2月，子公司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15年长期借款11,600.00万元（借款利率变更后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加49.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6个月），以《建宁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合同》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5,99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912.00万元。

(5) 2021年1月，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14年长期借款17,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基准利率不增减，浮动周期为6个月），以《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PPP项目合同书》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10,215.12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1,200.00万元。

(6) 2022年7月，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信银行福州杨桥支行10年长期借款1亿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3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

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BOT项目特许经营权做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7,060.02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427.33万元。

(7) 2022年6月，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宿迁分行取得15年期长期借款6,8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逐笔定价，按贷款入账日5年期以上LPR加15个基点、30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本公司为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债务提供最高额6,1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特许经营权提供30%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5,967.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375.00万元。

(8) 2023年1月，子公司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漳浦绥安支行取得15年期长期借款6,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13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漳浦县绥安工业区大南坂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工程收费权做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3,908.9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269.58万元。

(9) 2023年12月，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晋安支行9年期长期借款3,55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12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青口新区环境工程（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1,75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125.00万元。

(10) 2023年12月，子公司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大支行21年期长期借款8,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11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市晋安区连江北城市管理综合体PPP项目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5,244.59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32.78万元。

(11) 2024年2月，子公司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取得15年期长期借款53,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LPR利率减6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红庙岭第二轮渗沥液项目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本公司为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53,0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41,860.8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1,255.82万元。

(12) 2024年9月，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闽侯分行取得18年期长期借款17,4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LPR利率减105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三期BOT项目特许权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为质押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4,664.16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0万元。

2. 抵押借款的说明：

(1) 2019年12月，子公司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取得10年期长期借款11,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0.5%，浮动周期为12个月），以福州市长乐区樟港街道龙峰村“龙峰渣土资源利用化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为主债权金额6,779.89万元提供担保）提供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6,6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1,400.00万元。

(2) 2020年10月,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8年期长期借款2,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基准利率不增减,浮动周期为次年初调整。),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本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1,4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6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982.18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250.00万元。

3. 信用借款的说明:

(1) 2018年4月,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10年期长期借款20,000.00万元(借款利率变更后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减0.55%,利率浮动周期12个月),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3,801.796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1,139.40万元。

(2) 2023年1月,子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鼓楼支行取得2年期长期借款5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一年期LPR加0.05%,利率浮动周期12个月),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5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500.00万元。

(3) 2023年10月,子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鼓楼支行取得2年期长期借款5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一年期LPR加0.05%,利率浮动周期12个月),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5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500.00万元。

(4) 2023年11月,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取得2年期长期借款1000.00万元(借款利率按1年期LPR减35个基点)。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397.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397.00万元。

(5) 2023年9月,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5年期并购贷款5,24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5年期以上LPR利率减120个基点,利率调整日为每年的1月1日)。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4,713.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657.00万元。

(6) 2024年3月,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3年期长期借款5,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1年期LPR减67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4,75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500.00万元。

(7) 2024年3月,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3年期长期借款5,000.00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1年期LPR利率减70个基点,浮动周期为12个月),截止2024年12月31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4,875.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250.00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		458,472,000.00
利息调整		3,447,703.57
合计		461,919,703.57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海环转债	100	1.80	2019.4.2	6年	460,000,000.00	461,919,703.57		8,917,192.07	17,053,145.56	8,257,478.00	479,632,563.20		否
合计	/	/	/	/	460,000,000.00	461,919,703.57		8,917,192.07	17,053,145.56	8,257,478.00	479,632,563.2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海环转债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	自2019年10月9日至2025年4月1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公开发行了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80元/股。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则转股价相应调整。2019年7月17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75元/股，2020年7月10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69元/股，2021年6月4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63元/股，2022年5月31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56元/股，2022年7月8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32元/股，2023年7月3日调整转股价格为7.26元/股，2023年11月14日调整转股价格为6.15元/股，2024年3月22日调整转股价格为5.39元/股，2024年6月27日调整转股价格为5.34元/股，2024年10月18日调整转股价格为5.30元/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08%（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间，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企业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有金融负债成分又含有权益工具成分的非衍生金融工具，应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分别计量。因此，本公司将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应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375,831,105.03元，计入应付债券；对应权益工具成分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76,183,043.10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6,426,346.81	248,878,063.54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16,426,346.81	248,878,06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398,712,049.58	232,168,478.54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资金	17,714,297.23	16,709,585.00
合计	416,426,346.81	248,878,063.54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2,696.11		未决诉讼预计损失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5,746,779.07	4,054,392.79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8,732,952.82	15,330,384.01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3,691,136.30		TOT/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3,038,219.52	2,518,298.05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4,442,145.81	3,643,202.75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5,168,925.13	5,490,937.15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5,534,911.65	4,394,343.16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8,428,905.02	14,373,773.05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3,006,065.21	2,643,740.25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32,921.50	102,247.30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6,027,344.70	11,272,556.55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102,429.75	719,181.96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810,059.26	2,882,026.92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579,589.01	2,111,537.15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3,074,117.57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TOT/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78,813.98		TOT/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14,651.52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合计	101,062,663.93	69,536,621.0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228,559.21		8,880,846.84	105,347,712.37	政府拨付与资产相关补助
合计	114,228,559.21		8,880,846.84	105,347,712.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4,357,822.00				935.00	935.00	534,358,757.00

其他说明：

其他增加系 2019 年本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持有人转股，增加股本 935.00 股，减少其他权益工具 828.08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人民币460,000,000.00元（46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4,584,720.00	75,929,982.89			50.00	828.08	4,584,670.00	75,929,154.81
合计	4,584,720.00	75,929,982.89			50.00	828.08	4,584,670.00	75,929,154.8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增加系2019年本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持有人转股，增加股本935.00股，减少其他权益工具828.08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5,442,088.32	5,117.50		1,055,447,205.8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055,442,088.32	5,117.50		1,055,447,205.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增加系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转股增加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0,489,169.44	15,737,093.73		136,226,263.1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0,489,169.44	15,737,093.73		136,226,263.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6,424,218.74	800,068,301.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6,424,218.74	800,068,301.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750,265.32	144,323,113.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737,093.73	18,043,728.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435,817.55	29,923,467.3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9,001,572.78	896,424,218.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3,594,022.40	719,735,825.79	1,028,002,513.27	657,499,100.18
其他业务	12,284,115.60	7,326,299.80	26,097,420.96	13,817,784.49
合计	1,215,878,138.00	727,062,125.59	1,054,099,934.23	671,316,884.6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水处理业务分部		固废业务分部		综合技术服务业务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1,069,635,577.95	607,030,297.42	21,364,413.35	22,521,733.45	124,878,146.70	97,510,094.72	1,215,878,138.00	727,062,125.59
其中：福建	980,077,211.63	538,284,848.15	21,364,413.35	22,521,733.45	23,152,775.85	20,502,550.94	1,024,594,400.83	581,309,132.54
江苏	59,249,457.28	45,075,945.61			101,725,370.85	77,007,543.78	160,974,828.13	122,083,489.39
山东	30,308,909.04	23,669,503.66					30,308,909.04	23,669,503.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1,069,635,577.95	607,030,297.42	21,364,413.35	22,521,733.45	124,878,146.70	97,510,094.72	1,215,878,138.00	727,062,125.59
其中：政府客户	993,895,898.31	549,717,491.06					993,895,898.31	549,717,491.06
非政府客户	75,739,679.64	57,312,806.36	21,364,413.35	22,521,733.45	124,878,146.70	97,510,094.72	221,982,239.69	177,344,634.53
合同类型	1,069,635,577.95	607,030,297.42	21,364,413.35	22,521,733.45	124,878,146.70	97,510,094.72	1,215,878,138.00	727,062,125.59
其中：特许经营	994,679,098.40	546,970,969.33					994,679,098.40	546,970,969.33
非特许经营	74,956,479.55	60,059,328.09	21,364,413.35	22,521,733.45	124,878,146.70	97,510,094.72	221,199,039.60	180,091,156.2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069,635,577.95	607,030,297.42	21,364,413.35	22,521,733.45	124,878,146.70	97,510,094.72	1,215,878,138.00	727,062,125.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649.51	223,027.13
教育费附加	151,631.20	201,034.32
资源税		
房产税	6,707,192.36	7,265,982.36
土地使用税	6,126,310.73	7,223,837.25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52,947.78	268,787.87
其他税	2,091,328.04	1,636,281.78
合计	15,512,059.62	16,818,950.7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4,861.37	1,497,296.35
累计折旧		1,736.70
其他	288,713.57	225,153.49
合计	723,574.94	1,724,186.5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	53,356,760.37	44,797,478.38
折旧摊销	24,553,767.85	22,448,475.90
办公费	3,320,612.41	3,455,152.35
咨询顾问费	3,178,002.01	4,065,651.74
维修费	1,867,689.60	4,240,294.06
物业费	2,558,366.30	2,515,093.23
差旅费	1,695,245.66	1,378,425.26
车辆使用费	1,130,190.37	1,311,931.26
能源费	1,404,617.30	1,061,716.97
宣传费	607,599.58	1,019,459.21
招待费	841,814.47	813,596.58
其他	4,873,049.82	5,019,878.48
合计	99,387,715.74	92,127,153.4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881,325.57	21,972,880.08
材料费	2,109,156.40	1,595,714.93
折旧摊销	9,325,884.13	5,928,868.41
能源费	1,760,221.32	902,301.91
咨询顾问费	529,068.61	1,177,817.76
委外研发费用	2,449,013.70	2,829,626.00
其他	934,937.36	252,492.86
合计	41,989,607.09	34,659,701.9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9,325,136.93	84,425,533.93
其中：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0,152.27
减：利息收入	4,445,433.22	8,208,796.54
其他支出	196,414.54	127,702.47
合计	95,076,118.25	76,344,439.8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105,455.28	11,579,061.75
个税手续费	97,055.32	45,475.77
进项税加计扣除		279,665.07
增值税免征额	22.35	
合计	14,202,532.95	11,904,202.59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标改造补助	4,914,962.73	4,590,324.78
四期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	819,208.83	1,078,637.23

2024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349,590.00	
失业稳岗补贴	370,882.81	119,849.75
洋里粪便站补助	444,807.96	444,807.96
运行维护补助（黎阳电费补贴）	2,622,985.63	1,465,428.73
运行维护补助（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PPP项目政府专项资金终值与现值差额摊销-福源项目）	1,517,656.68	1,517,656.68
市政污泥及餐厨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与示范	80,765.28	80,765.28
财政拨购专项设备款	30,000.00	30,000.00
房租专项补贴		863,230.00
城东一期改扩建工程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073,445.36	268,361.34
2022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870,000.00
福建省高校产学研联合创新项目补助经费		150,000.00
2022年企业提升规模市级奖励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人民政府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248,650.00	
2023年福州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金	230,000.00	
2023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100,000.00	
2022年企业提升规模区级奖励	50,000.00	
2021年企业提升规模市级奖励	50,000.00	
三星级企业上云项目奖补资金	50,000.00	
2022年企业提升规模省级奖励	50,000.00	
扩岗补贴	1,500.00	
2023年工业企业省级救灾补助	1,000.00	
合计	14,105,455.28	11,579,061.7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45,200.42	-1,695,56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56,834.77	2,910,83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602,035.19	1,215,274.4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80,965.27	138,695.7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680,965.27	138,695.7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5,000.00	-9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439,413.84	-13,312,202.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19,244.75	968,346.0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0,215,169.09	-12,438,855.9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913,725.90	-4,011,645.23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30,602.7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2,762,737.69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3,607,066.35	-4,011,645.2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913.94
合计		18,913.9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331.86	213,205.25	13,331.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31.86	213,205.25	13,331.8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45,747.74	
政府补助	20,000.00	100,000.00	20,000.00

其他	2,174,102.99	6,738.36	2,174,102.99
合计	2,207,434.85	365,691.35	2,207,434.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558.66	1,606,469.26	16,558.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558.66	1,606,469.26	16,558.6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11,769.50	10,000.00
赔偿违约支出	100,720.16		100,720.16
其他	61,320.64	198,407.79	61,320.64
合计	188,599.46	1,816,646.55	188,599.4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834,694.02	29,977,850.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03,022.27	-6,250,713.58
合计	36,731,671.75	23,727,136.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6,239,408.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935,911.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91,400.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6,614.6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5,866.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9,337.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0,825.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612,148.4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87,225.5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5,157,571.81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预计以后年度不可抵扣的影响	12,093.07
合并产生的影响	2,260,250.93
其他	-10,436,244.58
所得税费用	36,731,671.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往来款等	32,420,996.67	37,901,884.47
租金收入等	714,723.78	863,826.25
利息收入	4,445,433.22	8,208,796.54
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	105,903,500.23	26,938,577.14
合计	143,484,653.90	73,913,084.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	16,228,071.78	39,499,904.22
付现费用	30,037,818.21	43,512,671.28
手续费等财务费用支出	197,164.54	127,702.47
诉讼冻结款	2,019,151.62	
贷款在途资金	2,000,000.00	100,000,000.00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	574,810,801.11	98,963,248.17
合计	625,293,007.26	282,103,526.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320,000,000.00	520,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0	52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05,000,000.00	570,00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87,348,600.00
合计	305,000,000.00	657,348,6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451,340,000.00	300,850,000.00
合计	451,340,000.00	300,8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费用		244,800.00
关联方借款	382,333,300.00	2,000,000.00
合计	382,333,300.00	2,244,8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64,714,407.36	399,548,704.20	10,369,958.23	746,008,368.02		228,624,701.77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53,475,817.55	53,475,817.55		
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	5,988,754.62		8,027,911.12	172,202.74		13,844,463.00
其他应付款-借款	111,788,219.61	720,000.00	854,773.04	105,987,466.66		7,375,525.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127,523,581.22		115,606,563.11	127,588,285.04		115,541,859.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	5,985,075.59		485,617,638.79	5,985,075.59		485,617,63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6,561,800.17		359,592.00	6,068,300.00	493,500.17	359,59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338,333.33			300,338,333.33
长期借款	820,137,388.38	736,829,164.00	44,617,172.49	383,894,541.63	115,541,859.29	1,102,147,323.95
应付债券	461,919,703.57		25,970,337.63	2,267,402.41	485,622,638.79	
长期应付款-借款	232,168,478.54	450,620,000.00	13,004,253.74	279,693,550.01	17,387,132.69	398,712,049.58
合计	2,336,787,409.06	1,887,717,868.20	758,242,351.03	1,711,141,009.65	619,045,130.94	2,652,561,487.7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507,736.56	132,757,110.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607,066.35	4,011,645.23
信用减值损失	-20,215,169.09	12,419,716.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005,305.28	124,364,877.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800.04	247,872.36
无形资产摊销	101,595,484.45	84,654,719.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5,193.53	11,946,676.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878.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6.80	1,393,264.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0,965.27	-138,695.7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334,089.68	81,551,91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02,035.19	-1,215,274.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68,998.16	-5,689,41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024.12	-561,295.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8,912.28	26,628,414.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8,094,062.49	-185,768,417.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182,783.37	-139,334,166.27
其他		-45,74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5,519.46	147,136,322.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5,482,748.36	344,647,765.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647,765.25	479,144,450.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4,983.11	-134,496,685.1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5,482,748.36	344,647,765.2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482,748.36	344,647,765.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82,748.36	344,647,765.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函保证金	12,800,000.00	12,732,040.00	受限资金
贷款在途资金、ETC冻结等	2,011,263.42	100,062,544.04	受限资金
被冻结的存款	2,019,151.62	7,110,696.91	受限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5,000.00		受限资金
履约保证金		1,730,000.00	受限资金
合计	17,375,415.04	121,635,280.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	-------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42,129.71
---------------------------	------------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08,867.4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祥坂租赁收入	795,056.32	
合计	795,056.3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881,325.57	21,972,880.08
材料费	2,109,156.40	1,595,714.93

折旧摊销	9,325,884.13	5,928,868.41
能源费	1,760,221.32	902,301.91
咨询顾问费	529,068.61	1,177,817.76
委外研发费用	2,449,013.70	2,829,626.00
其他	934,937.36	252,492.86
合计	41,989,607.09	34,659,701.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989,607.09	34,659,701.9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磐石村	6,800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磐石村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闽侯县甘蔗镇洽浦村	3,800	闽侯县甘蔗镇街心路142号(电信大楼)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琅岐经济区	2,900	福州市琅岐经济区琅岐自来水厂2号办公楼103房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闽侯县青口镇前街	5,725	闽侯县祥谦镇澜澄村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金沙村	1,000	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南湖路南湖花园C区9#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晋安区新店镇红庙岭	15,000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一楼107室	垃圾渗沥液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马尾区	8,000	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21号(自贸试验区内)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台岛	4,000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鳌里村敖里路204号233室。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	1,000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一楼103-116室	环境监测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金溪海峡	福建省福州市	1,944	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白中镇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环保有限公司	闽清县		白金工业区中片区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清市江镜华侨农场	2,000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江镜镇江侨新村华侨东路1号华侨城一期14号楼201室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	5,000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二层218室	污泥处置	51.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益凤山	13,000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秀峰路188号闽台广告创意园9#4层	渣土及建筑废弃物处置	51.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	3,000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汤斜村(磨里)工业区	布草洗涤	57.00		投资设立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泗阳县经济开发东区	1,526 万美元	泗阳县经济开发东区太湖北路9号	污水处理	7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	7,616.289606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海融广场4#107	污水处理	7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临空经济区漳港街道龙峰村	5,000	福州市长乐区吴航街道郑和东路清清家后环卫公寓301室	建筑废弃物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	1,000	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沙溪镇闽江源北路10-8号	污水处理	80.00		投资设立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南平市顺昌县	100	顺昌县双溪街道井垅村通天洋井垅污水厂办公楼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寿山乡和日溪乡	1,400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三层	污水处理	60.00		投资设立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柘荣县	4,200	福建省宁德市柘荣县柳城东路220号6号楼111室	污水处理	90.00		投资设立

公司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	3,000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金沙村拱桥里2号	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93.99		投资设立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	1,000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68号9楼911室	技术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	4,750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123号航空大厦15层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福清市	300	福清市瑞云路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内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沙县	950	沙县水北东门校场	污水处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	2,400	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大南坂镇场部417号	污水处理	99.00		投资设立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	2,000	福州市长乐市湖南镇鹏谢村前进路160号	污水处理	98.50		投资设立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寿光市	500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文家街道八里沟路以西、北环路以南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	2,500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生活废弃物	51.00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融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清市	2,000	福建省福清市海口镇海霞路西1号7座608-1号	药剂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00	-44,312,560.46		-23,377,092.5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海	12,475,469.53	324,260,060.07	336,735,529.60	354,828,649.10	29,615,232.66	384,443,881.76	29,758,688.83	421,769,752.18	451,528,441.01	373,242,996.31	35,560,000.00	408,802,996.31

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922,043.23	-90,433,796.86	-90,433,796.86	11,809,250.76	10,421,480.75	-28,199,107.42	-28,199,107.42	-9,081,030.2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38号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企业服务中心2号楼509室	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XX 公司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XX 公司
流动资产	185,028,310.22		144,300,199.02	
非流动资产	594,859,422.72		630,376,482.37	
资产合计	779,887,732.94		774,676,681.39	
流动负债	168,184,557.17		156,257,492.98	
非流动负债	311,747,829.05		349,745,929.25	
负债合计	479,932,386.22		506,003,422.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9,955,346.72		268,673,259.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9,982,138.69		107,469,303.6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9,982,138.69		107,469,303.6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1,171,322.23		165,382,158.72	
净利润	31,282,087.56		24,111,445.9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282,087.56		24,111,445.9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073,941.18	30,542,952.1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696,309.60	-11,340,142.4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696,309.60	-11,340,142.4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28,675.00	-2,228,675.00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4,228,559.21			8,880,846.84		105,347,712.3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4,228,559.21		8,880,846.84		105,347,712.37	/
----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8,880,846.84	8,010,553.27
与收益相关	5,244,608.44	3,668,508.48
合计	14,125,455.28	11,679,061.7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2.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发行债券，金额合计为191,074.25万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政府定价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及垃圾渗沥液处理服务，因此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砖及骨料制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3. 信用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前五名金额合计：1,305,886,948.03元。

4.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89,571.83万元，其中本公司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51,093.09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649,860.15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9,649,860.1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9,649,860.15	
合计	/	9,649,860.15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888,604.16		177,888,604.1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7,888,604.16		177,888,604.16
(1) 债务工具投资		177,888,604.16		177,888,604.16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04,138.83	504,138.83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4,529,2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7,888,604.16	5,033,338.83		182,921,942.9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888,604.16	根据最近可观察输入值估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504,138.83	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相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股权投资）	4,529,200.00	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最佳估计值，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104号（榕水大厦）	水务投资行业	212,000.00	51.61	51.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海峡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市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高新区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长乐海峡源脉温泉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建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自来水二次供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琅岐海峡水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水物智联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州水务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具有重要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其他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3) 本公司董监高	
徐婷	其他
卓贤文	其他
林锋	其他
魏忠庆	其他
郭超男	其他
江河	其他
沐昌茵	其他
郭晓红	其他
郑云坚	其他
郑路荣	其他
郭梅钦	其他
张佳楨	其他
赵若辉	其他
裴圣	其他
程晶	其他
陈拓	其他
林志军	其他
张莉敏	其他
王孟英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23,970.85			2,139,643.32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2,957,075.41			145,367,963.92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456,745.13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0,388.90			463,232.11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96,011.92			436,562.20
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886.00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8,712.68			281,281.00
福州市城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3,911.32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7,326.73			
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579,962.00			
合计		175,235,335.97			171,159,313.6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49,805.04	1,449,999.96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704.34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70,241.42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394,499.60	7,933,486.24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01,155.57	1,060,648.84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6,883.02	84,905.66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1,633.97	173,490.55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37,523.32	2,798,146.10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90,200.01	940,770.19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250.95	355,229.99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3,622,123.87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344.34	40,316.04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5,865.09	29,353.77
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6,595.84	
合计	/	15,581,756.75	48,798,416.9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	6,000,000.00	2020年10月9日	2030年10月18日	否

(中国)有限公司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0月，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8年期长期借款2,000.00万元（借款利率由贷款人进行逐笔定价，具体利率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企业法人授信业务借据》的约定为准，2022年到账的借款利率为4.3%），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本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1,4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6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3,571.04	2022年3月24日	借款期限至市财政拨款海资公司土地收储款到位之日止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年9月23日	2032年9月24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年10月18日	2032年9月24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620,000.00	2024年4月1日	借款期限至市财政拨款海资公司土地收储款到位之日止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9年11月29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12月3日	2029年11月29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1,068,478.54	2021年7月19日	2029年11月29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2月7日	2023年2月6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借款额度2,175万元，依资金需求分期到位。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3年1月20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借款额度2,175万元，依资金需求分期到位。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2年3月18日	2023年3月17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借款额度2,175万元，依资金需求分期到位。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3年6月29日	2024年6月28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借款额度2,175万元，依资金需求分期到位。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3年7月19日	2024年7月18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借款额度2,175万元，依资金需求分期到位。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年1月10日	2027年1月9日	控股母公司借款，用于补充经营现金流，按月计息，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年3月28日	2027年3月28日	控股母公司借款，用于置换存量贷款，按月计息，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年7月29日	2026年7月28日	控股母公司借款，用于补充及置换，按月计息，按季付息，按年还本。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7.58	493.6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	102,696.00	1,119.39	90,000.00	981.00

	服务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67,264.15	2,913.18		
应收账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240.00	3,157.80	307,612.94	7,786.24
应收账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665,930.50	13,126.89	718,352.50	14,372.99
应收账款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181,932.00	4,001.36	180,964.00	1,978.13
应收账款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61,600.00	2,851.44
应收账款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12,375.75	38,707.27		
应收账款	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8,481.60	2,054.45		
应收款项融资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410,032.00			
预付款项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61,100.00	134,871.75	461,100.00	43,804.50
其他应收款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00.00	4.35	100,100.00	9,509.50
其他应收款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26,000.00	1,131.00		
其他应收款	福州水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3,600.00	2,766.60		
合同资产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95,466.00	9,069.27
合同资产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627,650.67	353,952.55	3,584,001.63	296,851.47
合同资产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84,560.00	405,927.14	6,189,615.00	152,144.16
	合计	15,928,962.67	963,733.73	11,988,812.07	539,348.7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97,328.80	3,832,328.94
应付账款	福州海峡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3,091,873.38	105,450,793.60
应付账款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
应付账款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120.60	
应付账款	福州市水务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3,886.00
应付账款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215,046.68	80,366.00
应付账款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3,177.02	239,552.50
应付账款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87,5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0.00
其他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81,900.00	181,900.00
其他应付款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283,920.00	283,92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841,666.66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长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6,496,036.75	5,700,000.00
应付利息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209,783.39	1,209,783.39
应付利息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5,183,913.41	4,109,276.58
应付利息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46.81	217.55
合同负债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863,931.00	
长期应付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643,571.04	12,100,000.00
长期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6,068,478.54	26,068,478.54
长期应付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19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30,916.67	6,068,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	福建省长希园林建		454,469.86

付款	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28,675.33	39,030.31
合计		609,948,419.42	460,795,369.9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427,686.4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4,427,686.44

2025年4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4,358,75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现金红利14,427,686.44元（含税）。鉴于公司在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24,046,127.16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合计38,473,813.6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06%。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

该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公开发行了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000.00万元，转股期为2019年4月2日~2025年4月1日。截止2025年4月1日，累计有人民币190,882,000元“海环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925,62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7.9835%；尚未转股的“海环转债”金额

为人民币 269,118,000 元，占“海环转债”发行总量的 58.5039%。公司到期已兑付的总金额为 290,647,440 元，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海环转债”在上交所摘牌。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有关政策法规，制定《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企业年金方案并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报备审核通过。2020 年 3 月 24 日，集团职工代表大会同意对企业年金方案有关条款予以修订。本次修改后的方案符合《企业年金办法》(人社部令第 36 号)相关规定的要求，于 2020 年 4 月报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并取得复函。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处理业务报告分部（含污水处理业务和垃

圾渗沥液处理业务)、固废业务报告分部、综合技术服务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该分部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有所有分部收入合计10%(或者以上)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水处理业务、固废业务、综合技术服务业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水处理业务分部	固废业务分部	综合技术服务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62,736,109.65	33,763,350.13	144,265,656.24	-37,171,093.62	1,203,594,022.40
主营业务成本	603,751,990.41	30,971,007.98	108,853,620.83	-23,840,793.43	719,735,825.79
资产总额	8,489,188,673.06	673,747,779.46	279,722,012.93	-2,681,679,167.79	6,760,979,297.66
负债总额	4,605,205,404.91	676,155,022.08	211,572,049.98	-1,651,045,315.55	3,841,887,161.4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90日以内(含)	102,696.00	857,008.07
90日-180日(含)	12,960,387.72	83,035,139.52
180日-360日(含)	215,713,521.32	240,340,502.97
1年以内小计	228,776,605.04	324,232,650.56
1至2年	349,166,435.73	411,163,273.68
2至3年		10,491,319.97
3年以上		

3至4年	622,522.2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578,565,562.97	745,887,244.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8,565,562.97	100.00	43,143,041.30	7.46	535,422,521.67	745,887,244.21	100.00	52,923,221.73	7.10	692,964,022.48
其中：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575,443,684.70	99.46	42,622,379.32	7.41	532,821,305.38	742,778,061.94	99.58	52,660,902.74	7.09	690,117,159.20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3,121,878.27	0.54	520,661.98	16.68	2,601,216.29	3,109,182.27	0.42	262,318.99	8.44	2,846,863.28
合计	578,565,562.97	/	43,143,041.30	/	535,422,521.67	745,887,244.21	/	52,923,221.73	/	692,964,022.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28,493,909.04	9,662,150.63	4.23
其中：90日以内 (含)			
90日-180日 (含)	12,780,387.72	278,612.45	2.18
180日-360日 (含)	215,713,521.32	9,383,538.18	4.35
1-2年 (含2年)	346,949,775.66	32,960,228.69	9.50
2-3年 (含3年)			
3-4年 (含4年)			
4-5年 (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75,443,684.70	42,622,379.32	7.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82,696.00	5,043.39	1.78
其中:90日以内(含)	102,696.00	1,119.39	1.09
90日-180日(含)	180,000.00	3,924.00	2.18
180日-360日(含)			
1-2年(含2年)	2,216,660.07	210,582.71	9.50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622,522.20	305,035.88	49.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3,121,878.27	520,661.98	16.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2,923,221.73	258,342.99	10,038,523.42			43,143,041.30
合计	52,923,221.73	258,342.99	10,038,523.42			43,143,041.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75,443,684.70	343,648,689.96	919,092,374.66	99.53	61,230,710.95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2,120,782.07		2,120,782.07	0.23	201,474.30
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		992,940.79	992,940.79	0.11	17,034.80
苏州首创嘉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建宁分公司	718,400.20		718,400.20	0.08	314,144.29
闽侯县南屿镇人民政府		220,214.41	220,214.41	0.02	5,057.50
合计	578,282,866.97	344,861,845.16	923,144,712.13	99.97	61,768,421.8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5,086,037.65	28,982,265.8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23,934,766.34	1,158,323,283.42
合计	1,259,020,803.99	1,187,305,549.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关联方借款利息	35,086,037.65	28,982,265.80
合计	35,086,037.65	28,982,265.8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86,037.65	100.00			35,086,037.65	28,982,265.80	100.00			28,982,265.80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5,086,037.65	100.00			35,086,037.65	28,982,265.80	100.00			28,982,265.80
合计	35,086,037.65	/		/	35,086,037.65	28,982,265.80	/		/	28,982,265.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43,902,413.18	398,472,288.01
1年以内小计	143,902,413.18	398,472,288.01
1至2年	342,641,833.18	612,974,061.51
2至3年	608,722,817.33	60,924,045.25
3年以上		
3至4年	56,887,165.97	61,361,184.96
4至5年	56,342,634.11	16,670,148.69

5年以上	15,949,389.37	8,346,567.75
合计	1,224,446,253.14	1,158,748,296.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本金	1,043,801,721.42	949,226,746.62
应收关联方利息	38,397,384.18	22,168,849.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40,625,312.14	186,516,590.83
代垫款	1,613,980.06	475,148.02
其他	7,855.34	360,961.70
合计	1,224,446,253.14	1,158,748,296.1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4,231.28	286,807.45	123,974.02	425,012.7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82,250.90	282,250.9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282,250.90	282,250.9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265.50		54,765.10	91,030.60
本期转回		4,556.55		4,556.5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0,496.78		460,990.02	511,486.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25,012.75	91,030.60	4,556.55			511,486.80
合计	425,012.75	91,030.60	4,556.55			511,486.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连坂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1,268,227.96	24.60	关联方借款及往来	2-3年(含3年)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76,402,426.01	22.57	关联方借款及往来	2-3年(含3年)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763,000.00	13.21	关联方借款及往来	2-3年(含3年)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8,647,103.22	8.87	关联方借款及往来	3-4年(含4年)	
福建省闽招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699,000.00	0.06	代垫款	1年以内(含1年)	30,406.50
合计	848,779,757.19	69.31	/	/	30,406.5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18,206,100.00	1,663,400.00	1,116,542,700.00	982,364,700.00	1,663,400.00	980,701,3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1,056,079.87		141,056,079.87	138,010,879.45		138,010,879.45
合计	1,259,262,179.87	1,663,400.00	1,257,598,779.87	1,120,375,579.45	1,663,400.00	1,118,712,179.4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7,250,000.00						57,250,000.00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16,706,300.00						116,706,300.00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112,000,000.00				117,000,000.00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福建连坂海峡环	6,000,000.00		13,000,000.00				19,000,000.00	

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36,355,900.00						36,355,900.00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7,776,600.00	1,663,400.00					17,776,600.00	1,663,400.00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6,300,000.00						66,300,000.00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100,000.00						17,100,000.0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1,321,100.00						81,321,100.00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52,885,800.00						52,885,800.00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00.00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197,000.00						28,197,000.00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800,000.00						37,800,000.00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167,418,600.00							167,418,600.00	
福州滨海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山东寿光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海环生活废弃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7,650,000.00			9,821,400.00				17,471,400.00	
福建漳州海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900,000.00							17,900,000.00	
福建海环融泉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2,040,000.00			1,020,000.00				3,060,000.00	
合计	980,701,300.00	1,663,400.00		135,841,400.00				1,116,542,700.00	1,663,4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72,143.60			-8,072,143.60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28,729.17			486,121.44						13,414,850.61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1,523,986.67			-666,842.78						857,143.89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07,469,303.67			12,512,835.02						119,982,138.69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8,016,716.34			-1,214,769.66						6,801,946.68	
小计	138,010,879.45			3,045,200.42						141,056,079.87	
合计	138,010,879.45			3,045,200.42						141,056,079.87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8,957,549.06	259,356,747.83	469,057,369.35	234,464,344.86
其他业务	4,695,444.86	4,051,557.26	10,072,008.51	5,216,180.20
合计	543,652,993.92	263,408,305.09	479,129,377.86	239,680,525.0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	6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45,200.42	-1,695,56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7,363.9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		

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12,564.38	63,304,435.9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26.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25,477.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37,800.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		

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2,062.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7,14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7,704.62	
合计	16,317,258.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5	0.3588	0.34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6	0.3283	0.318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徐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